



#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年度报告

二零一五年四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富国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梅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涉及未来计划、预测等内容的免责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1
一、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7
三、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四、董事会报告.....	14
五、重要事项.....	48
六、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八、公司治理.....	81
九、财务报告.....	84
十、备查文件目录.....	182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或锦富新材	指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锦富投资(控股股东)	指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锦富	指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莞锦富	指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厦门力富	指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无锡正先	指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喜博	指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威海锦富	指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久富	指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挚富	指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赫欧	指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吴江泰美	指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青岛锦富	指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恩披特	指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锦富	指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苏州新硕特	指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滁州锦富	指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昆山乐凯	指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
ALL IN	指	ALL IN (ASIA)HOLDING CO, LIMITED,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帝艾斯	指	帝艾斯光电(苏州)有限公司，现名：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奥英光电	指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蓝思科技	指	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迈致科技	指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云白	指	苏州云白环境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香港迪奇	指	香港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奇孚流体	指	奇孚(上海)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	指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公司。
苏州纳方	指	苏州纳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吉仓	指	南京吉仓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启纳	指	苏州工业园区启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神州图骥	指	神州图骥地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四维航空	指	四维航空遥感有限公司。
捷径全景全息地图综合应用	指	基于地名数据库和城市三维全景数据库而开发成的面向消费电子产品(移动终端)的融合导航、游戏、信息推送及移动支付功能的综合性软件产品。
江西高飞	指	江西高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中院	指	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园区法院	指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吴江法院	指	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法院。
赣州中院	指	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智政实业	指	苏州市智政实业有限公司。
韩国 DS	指	帝艾斯光电(韩国)有限公司。
苏州景迈达	指	苏州景迈达贸易有限公司。
苏州新锐电子	指	苏州新锐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DSA	指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三星	指	韩国三星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LGD	指	LG 显示有限公司。
瑞仪光电	指	瑞仪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苹果或 APPLE	指	美国苹果股份有限公司或 Apple Inc.。
康佳	指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维	指	创维液晶器件(深圳)有限公司。
海尔	指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背光模组	指	为液晶显示器面板的关键零组件之一。其功能在于供应充足的亮度与分布均匀的光源，使其能正常显示影像。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指	按产品特性归类，分为光学膜片、胶黏类制品、绝缘类制品，是背光模组和液晶显示模块的主要配套部件。
PC	指	personal computer，面向个人使用的计算机。键盘、鼠标、主机、显示器为最基本的组成部分。
液晶电视	指	简称 LCD (Liquid Crystal Display) TV。
移动终端	指	可以在移动中使用的计算机设备，广义的讲包括手机、笔记本、平板电脑、POS 机甚至包括车载电脑。但是大部分情况下是指手机或者具有多种应用功能的智能手机以及平板电脑。
CNC (数控机床)	指	计算机数字控制机床(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的简称，是一种由程序控制的自动化机床。
石墨烯	指	是一种由碳原子构成的单层片状结构的新材料，是一种透明、良好的导体，适合用来制造透明触控屏幕、光板、太阳能电池。
FCT	指	Functional Circuit Test，功能测试。

MDA	指	Manufacturing Defects Analyzers, 生产故障分析器。
ICT	指	In Circuit Test, 在线测试。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刷电路板, 供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 全球著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WitsView	指	著名液晶显示器市场研究公司。
DisplaySearch	指	一家专业着眼于现实领域（尤其在平板 Flat Panel Display 领域）的产业研究咨询公司。
Gartner	指	是一家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的公司。
TrendForce	指	是一家提供市场深入分析和谘询服务的行业研究机构与全球市场情报供应商。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锦富新材	股票代码	300128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锦富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zhou Jinfu New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FN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富国平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06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 24 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1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02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in-fu.cn		
电子信箱	jinfu@jin-fu.cn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葛卫东	陈艳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 24 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11 楼	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 24 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11 楼
电话	0512-62820000	0512-62820000
传真	0512-62820200	0512-62820200
电子信箱	jinfu@jin-fu.cn	jinfu@jin-fu.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8 年 03 月 19 日	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注册资本	2010 年 12 月 15 日	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注册资本	2011 年 07 月 08 日	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注册资本	2012 年 09 月 26 日	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住所	2013 年 08 月 01 日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注册资本	2013 年 09 月 23 日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经营范围	2014 年 01 月 20 日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注册资本	2014 年 01 月 20 日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注册资本	2014 年 09 月 01 日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变更注册资本	2015 年 03 月 17 日	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	320594400008599	32170075966171X	75966171-X

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3 日上市，自上市以来变更注册登记信息 9 次：

(1)根据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7 号《关于核准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500 万股新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500 万元增至 10,000 万元。201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根据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1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份 10 股，共转增 10,000 万股，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20,000 万股，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变更为 20,000 万元。2011 年 7 月 8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3)根据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议》，同意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期 1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446 万



股限制性股票，并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完成授予登记工作，公司的股本由 20,000 万股增至 20,446 万股，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变更为 20,446 万元。201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4)根据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同意将原《公司章程》第五条：“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民胜路 39 号”变更为“公司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江浦路 39 号”。2013 年 8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根据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20,44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份 10 股，共转增 20,446 万股，转增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40,892 万股，注册资本由 20,446 万元变更为 40,892 万元。2013 年 9 月 23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6)根据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同意将原《公司章程》第十三条：“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加工各种高性能复合材料，高分子材料，提供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涉及行政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变更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加工各种高性能复合材料，高分子材料，提供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手机软件、计算机软件（含游戏）开发”。2014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7)根据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决议》、于 2013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及于 2013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决议》，将原股权激励对象龙堂明、刘臣伟、周雯、杨珍、赵相成、邓斌及蒋文伟共计 102,000 股限制性股票一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40,881.8 万股，注册资本由 40,892 万元变更为 40,881.8 万元。2014 年 1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8)根据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决议》、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于 2014 年 6 月 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决议》，将原股权激励对象陈鑫、肖春、袁媛、黎永昌、刘海燕、陈文晋、肖家煌、王明军、周剑及孙环宇共计 264,000 股限制性股票一并办理回购注销手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40,885.4 万股，注册资本由 40,881.8 万元变更为 40,885.4 万元。2014 年 9 月 1 日，公司完

成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9) 根据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决议》，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黄亚福、陈琪祥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75%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向黄亚福、陈琪祥发行 77,331,311 股股票购买其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63.75%股权之股票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由 408,554,000 股变为 485,885,311 股；2015 年 3 月 10 日，公司向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发 19,230,769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购买黄亚福、陈琪祥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1.25%股权之股票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由 485,885,311 股变为 505,116,080 股。2015 年 3 月 17 日，公司完成了相应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

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2,653,012,082.57	2,039,998,273.39	30.05%	1,963,213,021.89
营业成本（元）	2,349,722,884.27	1,719,360,002.97	36.66%	1,583,659,520.26
营业利润（元）	93,060,325.79	129,507,903.73	-28.14%	200,333,466.97
利润总额（元）	102,185,166.09	131,843,413.13	-22.50%	201,985,47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70,989,042.91	96,959,822.52	-26.79%	144,151,54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7,275,427.13	72,813,215.97	-7.61%	142,790,950.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9,460,412.36	27,003,988.97	1,045.98%	-20,067,721.3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369	0.0661	863.54%	-0.09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25.00%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25.00%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0%	7.21%	-2.01%	11.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3%	5.41%	-0.48%	11.50%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485,885,311.00	408,818,000.00	18.85%	204,460,000.00
资产总额（元）	3,901,640,609.55	1,922,742,587.59	102.92%	1,975,485,726.36
负债总额（元）	1,417,818,324.89	528,373,120.74	168.34%	586,355,37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407,603,251.62	1,354,540,013.48	77.74%	1,310,109,77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551	3.3133	49.55%	6.4077
资产负债率	36.34%	27.48%	8.86%	29.68%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505,116,080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05
---------------------	--------

是否存在公司债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43,909.74	23,051,578.70	-554,737.10	处置机器设备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41,768.27	2,408,862.02	2,315,117.18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发展基金、中小企业发展资金、总部经济发展奖励等
债务重组损益			-35,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			-105,874.28	

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	890,047.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26,981.77	912,527.99	-73,376.15	数字信息产业园补贴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36,910.96			系子公司一次性摊销的装修费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5,147.32	3,123,184.93	203,600.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59,166.24	-6,775.13	-18,061.18	
合计	3,713,615.78	24,146,606.55	1,360,590.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四、重大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所处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具有明显的行业周期，终端产品领域行业集中度高，市场竞争激烈，故未来公司将面临行业及经济周期波动、客户集中、毛利率下滑及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其次，近年来公司加大了对上游原材料、专用装备制造、移动终端相关内容等领域的拓展力度。这些新业务的发展也将面临技术先进性及市场开拓的风险。

再次，2014年，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奥英光电（原名：苏州帝艾斯）97.82%的股权；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75%的股权。因此，公司完成收购后将面临对新公司的业务整合、管理改善不及预期、业绩未及盈利预测、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及商誉减值等风险。

有关公司经营风险及应对措施的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报告董事会报告中相关具体陈述。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4 年，全球经济复苏步伐弱于预期，而新兴经济体经济增速继续放缓。就全球消费电子行业而言，2014 年总体呈现逐季走强的“先抑后扬”的走势，但细分品种和区域市场发展并不均衡。其中，全球电视市场略显疲态，出货量未见明显提升；全球 PC 市场逐步回暖，根据 TrendForce 最新报告显示，2014 年整体笔记本电脑出货量达 1.75 亿台，年增长 3.6%；全球智能终端市场未能保持过往较高增速，增长有所放缓。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65,301.2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0.05%；营业利润 9,306.03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8.14%；利润总额 10,218.52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2.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98.90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6.79%，上述业绩指标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受全球电视市场和 PC 市场增速明显放缓的影响，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公司传统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率均有所下降。

##### (1)精耕细作，调整布局，应对传统主业市场低迷及竞争加剧的不利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传统光学薄膜器件加工业务由于受终端市场整体低迷及行业内竞争加剧的影响，产品加工毛利率持续下滑。鉴于此，公司在加强与韩国三星电子等重点客户合作，加快建立适应客户产能调整的市场布局，推进滁州、青岛、东莞等生产基地建设；积极配合客户研发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提升现有产线工艺、装备及管理水平，同时放缓传统业务扩张步伐，为公司实施新的产业转型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以深耕原有业务为基础，加快多模组策略的实施，通过并购奥英光电实现了传统业务由背光模组零件加工向背光模组（BLU）及液晶显示模组（LCM）制造的延伸。

##### (2)顺应内地消费电子产业升级趋势，加大对专用装备投资力度，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方式收购迈致科技部分股权的方案。通过实施该方案，公司取得了迈致科技 75%股份，从而进入了检测治具制造领域，密切了与国际消费电子领先企业的关系，并为公司未来拓展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及工业设备电子智能检测领域奠定了基础。其次，公司在积极增强传统模切装备制造竞争力的同时，着力发展消费电子产品部件加工用 CNC 装备业务。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完成收购迈致科技 75%股份工作，并实现 CNC 加工装备小批量供货。

##### (3)积极调整产品结构，稳步推进新材料、新工艺研发工作，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加大对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投入力度，并取得阶段性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参股公司苏州格瑞丰高质量薄层石墨烯（Few layer graphene）粉体产品研制取得阶段

性成果，相关高性能石墨烯粉体制备中试线主体完成，处于工艺优化阶段；纳米压印蓝宝石衬底图案化的产业化研发项目已处于样品试制、验证阶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208 项专利，其中原始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 183 项，原始取得的发明专利 24 项，通过独占许可方式获得的发明专利 1 项；公司原始取得的软件著作权 1 项。其中，迈致科技原始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 143 项，原始取得的发明专利 22 项。

(4)顺应商业模式的变化，着手推进“捷径全景全息地图综合应用”项目，打造移动终端“内容”事业新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借助于传统业务的客户渠道优势，着力推进“捷径全景全息地图综合应用”项目，加快培育公司“内容”新业务。目前，该项目相关研发工作正按计划实施推进，并着手引进领先的游戏及商业应用合作方。

##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1) 主营业务分析

#### 1)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并购奥英光电实现了传统业务由背光模组零件加工向背光模组（BLU）及液晶显示模组（LCM）制造的延伸。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5,301.2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0.05%；同时受行业内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营业成本 234,972.2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6.66%，导致公司原有传统主营业务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产品的毛利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4	占比(%)	2013	占比(%)	占比增减(%)
液晶显示模组	114,802,001.96	38.92	17,770,075.15	5.78	33.14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53,944,709.11	52.20	253,106,358.42	82.35	-30.15
其他产品	26,184,153.15	8.88	36,483,434.03	11.87	-2.99
合计	294,932,878.22	100.00	307,361,880.60	100.00	-

报告期，公司产品延伸到液晶显示模组，液晶显示模组产品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额比例从上年同期

的 5.78% 上升到本期的 38.92%；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品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额比例从上年同期的 82.35% 下降到本期的 52.20%，其他产品的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额比例从上年同期的 11.87% 下降到本期的 8.88%。

### 3) 收入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2,653,012,082.57	2,039,998,273.39	30.05%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液晶显示模组 (单位:套)	销售量	12,472,302.00	1,234,581.00	910.25
	生产量	12,476,105.00	1,234,581.00	910.55
	库存量	3,803.00	-	100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单位:万片)	销售量	145,157.50	199,049.56	-27.07
	生产量	144,579.57	196,716.11	-26.50
	库存量	18,512.52	19,090.45	-3.03
通用设备制造 (单位:台)	销售量	270.00	408.00	-33.82
	生产量	276.00	325.00	-15.08
	库存量	33.00	27.00	22.22
汽车等零配件制造 (单位:万片)	销售量	19,256.72	22,920.31	-15.98
	生产量	17,061.45	23,138.77	-26.26
	库存量	2,221.61	2,576.37	-13.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53,668.86 万元，同比增长 31.95%。

①报告期，公司液晶显示模组产品的生产量、销售量、期末库存量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增长 910.25%、910.09% 和 100%，主要原因系公司从 2013 年第四季度开始承接液晶显示模组业务，2013 年第四季度销售数量为 123.46 万套，实现销售收入 19,169.44 万元；2014 年度销售数量为 1,247.23 万套，实现销售收入 129,480.75 万元。

②报告期，受电视市场和 PC 市场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实现光电显示薄膜器件销售收入 116,339.86 万元，同比下降 28.79%，生产数量和销售数量同比分别下降 26.50% 和 27.07%。

③报告期，受模切设备市场需求放缓的影响，公司通用设备制造实现销售收入 4,319.51 万元，同比



下降 34.72%，生产数量和销售数量同比分别下降 15.08%和 33.82%。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并购奥英光电实现了传统业务由背光模组零件加工向背光模组（BLU）及液晶显示模组（LCM）制造的延伸。报告期实现液晶模组销售收入 129,480.76 万元，同比增长 575.45%。

####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材料成本	1,856,162,878.94	82.80%	1,312,838,515.99	81.28%	1.52%
人工成本	164,726,921.73	7.35%	130,763,187.05	8.10%	-0.75%
制造费用	220,867,924.73	9.85%	171,563,502.82	10.62%	-0.77%
合计	2,241,757,725.40	100.00%	1,615,165,205.86	100.00%	

#### 5) 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1,176,568.12	43,105,571.55	18.72%	
管理费用	132,576,474.10	107,099,085.24	23.79%	
财务费用	5,192,509.72	8,290,897.13	-37.37%	主要原因系本期汇兑损失大幅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8,366,808.43	51,522,607.40	-64.35%	主要原因系上期计提的特别坏账及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金额较大所致。
所得税	21,202,242.73	17,779,295.37	19.25%	

#### 6) 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对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技术研发的持续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 3,247.03 万元，同比增长 14.02%。2014 年度，公司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147 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208 项专利，其中原始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 183 项，原始取得的发明专利 24 项，通过独占许可方式获得的发明专利 1 项；公司共有原始取得的软件著作权 1 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智能多工位机器人贴片机的研发	样机试制已完成，进入市场推广阶段	本项目通过对自动定位装置、自动吸取装置、自动贴合装置、自动补偿装置、自动压力控制装置的设计和研发，实现关键生产环节自动定位、吸取、压力控制和贴合的一体化操作，从而减少手工人员，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2	纳米压印蓝宝石衬底图案化的产业化研发	量产中试线建设过程中	本项目研制和生产纳米图案化蓝宝石衬底，增加光取出效率，大幅度提高 LED 的发光效率，从而创建规模化量产的纳米压印生产线，实现纳米图案化蓝宝石衬底的产业化。
3	石墨烯材料制备及应用	中试线主体调试完成，进入工艺优化阶段	主要从事石墨烯制备及应用研究。本项目主要产品包括薄层石墨烯粉体、薄层石墨烯溶液、碳纳米复合材料、石墨烯元器件等。本项目研发产品具有性能和成本优势。
4	伺服直驱模切机	试生产及良率提升阶段	该项目与国际同类装备处于同一水平线。弥补传统模切机性能的不足，将为本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扎实的基础，也使得本公司生产的设备具有更强的市场适应力。
5	伺服直驱模切系统	样机试制已完成，进入市场推广阶段	本项目是传统精密模切设备的升级款设备。该款伺服直驱模切系统较老款设备在结构上有了很大的改变，将曲轴飞轮传动机构改为伺服滚珠丝杠直接驱动，真正做到了结构简洁又节能环保（节约电能约 40%）。
6	FH320 恒张力机构	样机试制已完成，进入市场推广阶段	该机构由若干台套复合主机、收放卷组件、及排废、分切、清洁等多功能附件，按产品要求严格组装而成。项目研发目标是综合质量与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并可部分替代进口。
7	视觉对位贴片系统	处于研究阶段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可部分替代进口，市场前景良好。
8	数控蓝宝石面板加工中心的研发	完成研发、测试和终端客户的打样评估工作	本项目利用 C 轴旋转技术，使蓝宝石面板的加工在品质和效率上，包括在设备的占地面积（客户的厂房利用率）方面，较目前市场上设备有明显提升，达到提高智能终端的面板加工效率，降低加工成本的目标。
9	手机屏幕智能化功能多合一测试治具	产品设计、打样阶段	本项目拟完成对多个机型进行多种屏幕功能测试，可用任意更换测试单元、产品载具，切换到所测机型状态，操作简单快捷。
10	电子产品按键多功能测试治具	产品设计、打样阶段	本项目拟实现集静电消散模拟功能、Home 键检测功能、图像检测、电流电压检测功能为一体的测试，操作简单、输出结果清晰。

11	智能手表元器件测试设备	产品设计阶段	本项目拟完成同时对多个智能手表软排功能测试，采用模块化设计，方便维护以及升级使用，测试的同时扫描能够确认智能手表唯一性的二维码，给每个产品提供唯一可靠数据，操作简单快捷。
----	-------------	--------	---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32,470,278.03	28,478,841.90	29,491,096.5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2%	1.40%	1.5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	0	0

注：研发投入金额是以合并报表为口径。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9,399,734.68	1,885,973,811.10	30.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9,998,745.69	1,858,969,822.13	1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00,988.99	27,003,988.97	1,045.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87,165.50	54,653,475.76	-21.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23,133.58	157,012,223.04	-6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5,968.08	-102,358,747.28	-8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632,088.39	231,909,629.17	8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015,950.54	239,657,191.93	184.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83,862.15	-7,747,562.76	3,067.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40,616.56	-93,540,219.34	-157.4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940.10 万元，上年同期为 2,700.40 万元，增长 1,045.98%；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长 30.41%，主要原因系本期背光模组客户信用期较短，带来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②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53.60 万元，上年同期为-10,235.87 万元，下

降 86.78%；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 63.87%，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幅下降所致。

③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 87.85%，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银行借款规模增大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长 184.16%，主要原因系（1）公司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增长；（2）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现金 2,924.28 万元；（3）收购奥英光电后，履行承诺偿还并购前奥英光电企业借款 8,099.6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0.10 万元，本年度净利润 8,098.29 万元，存在重大差异。主要原因系：

①本报告期折旧、摊销 8,911.24 万元。

②本期背光模组客户信用期较短，销售占比较大，带来本期经营性应收项目期末比期初减少 2,311.28 万元。

③同时本期销售规模增长，经营性应付项目期末比期初增加 9,728.30 万元。

####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05,272,608.3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0.51%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销售金额或比例与以前年度相比发生较大变化的说明
SAMSUNG DISPLAY CO., LTD	1,245,897,005.81	46.96%	报告期公司产品延伸到液晶显示模组，对三星的销售金额和比例均出现大幅增长。
合计	1,245,897,005.81	46.96%	--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70,158,171.7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81%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依据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展开各项工作，但受制于全球经济环境的低迷及行业景气度的下降，公司的业绩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65,301.21万元，同比上升30.05%；实现净利润7,098.90万元，同比下降26.79%。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实际经营业绩	2014 年度盈利预测	达成率	2013 年度实际经营业绩	同比增减
收入	265,301.21	350,000.00	75.80%	203,999.83	30.05%
成本	234,972.29	300,000.00	78.32%	171,936.00	36.66%
费用	21,114.42	25,000.00	84.46%	21,522.20	-1.89%

2014 年度盈利预测未能实现，主要原因系受电视市场和 PC 市场增速放缓的影响，公司传统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率均出现下降。

##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光学光电子元器件制造	2,458,206,107.00	268,746,711.07
通用设备制造	43,195,075.22	17,432,176.47
汽车等零配件制造	35,287,407.40	8,751,976.68
小计	2,536,688,589.62	294,930,864.22
分产品		

液晶显示模组	1,294,807,546.39	114,802,001.96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163,398,560.61	153,944,709.11
其他产品	78,482,482.62	26,184,153.15
小计	2,536,688,589.62	294,930,864.22
分地区		
外销	1,735,866,401.82	220,569,108.49
内销	800,822,187.80	74,361,755.73
小计	2,536,688,589.62	294,930,864.22

## 2)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学光电子元件制造	2,458,206,107.00	2,189,459,395.93	10.93%	34.66%	40.83%	-3.91%
通用设备制造	43,195,075.22	25,762,898.75	40.36%	-34.72%	-31.97%	-2.41%
汽车等零配件制造	35,287,407.40	26,535,430.72	24.80%	14.46%	17.17%	-1.74%
小计	2,536,688,589.62	2,241,757,725.40	11.63%	31.95%	38.79%	-4.36%
分产品						
液晶显示模组	1,294,807,546.39	1,180,005,544.43	8.87%	575.45%	578.46%	-0.40%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163,398,560.61	1,009,453,851.50	13.23%	-28.79%	-26.89%	-2.26%
其他产品	78,482,482.62	52,298,329.47	33.36%	-19.09%	-13.58%	-4.25%
小计	2,536,688,589.62	2,241,757,725.40	11.63%	31.95%	38.79%	-4.36%
分地区						
外销	1,735,866,401.82	1,515,297,293.33	12.71%	-20.50%	63.04%	0.59%
内销	800,822,187.80	726,460,432.07	9.29%	46.75%	5.94%	-11.42%
小计	2,536,688,589.62	2,241,757,725.40	11.63%	31.95%	38.79%	-4.36%

##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分行业									
分产品									
液晶显示模组	191,694,446.08			173,924,370.93			9.27%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633,832,710.46	1,853,975,290.39	1,035,980,075.91	1,380,726,352.04	1,504,361,365.90	806,448,049.16	15.49%	18.86%	22.16%
其他产品	96,997,916.92	65,782,350.29	46,995,226.16	60,514,482.89	41,717,431.55	30,293,325.88	37.61%	36.58%	35.54%
小计	1,922,525,073.46	1,919,757,640.68	1,082,975,302.07	1,615,165,205.86	1,546,078,797.45	836,741,375.04	15.99%	19.46%	22.74%
分地区									

###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 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78,126,201.09	12.25	421,389,189.85	21.92	-9.67	
应收票据	106,785,146.44	2.74	104,008,333.89	5.41	-2.67	
应收账款	816,412,069.67	20.92	594,923,647.70	30.94	-10.02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37.23%，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
预付款项	47,321,761.43	1.21	59,242,687.89	3.08	-1.87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20.12%，主要原因系预付供应商货款减少
应收利息	1,708,222.02	0.04	626,695.61	0.03	0.01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72.57%，主要原因系定期存单计提的利息未到付息期

其他应收款	11,815,668.13	0.30	47,086,364.28	2.45	-2.15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74.91%，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上期出售苏州蓝思的股权转让款余款 3,610.00 万元
存货	306,784,931.08	7.86	258,693,260.36	13.45	-5.59	
其他流动资产	29,765,999.89	0.76	176,375.07	0.01	0.75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6774.15%，主要原因系期末应交增值税负数和应交所得税负数重分类
流动资产合计	1,798,719,999.75	46.10	1,486,146,554.65	77.29	-31.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5,199.95	0.01	445,199.95	0.02	-0.01	
长期股权投资	38,478,222.75	0.99	34,433,308.49	1.79	-0.80	
固定资产	594,976,669.62	15.25	296,410,557.17	15.42	-0.17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00.73%，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
在建工程	40,726,002.11	1.04	6,716,942.62	0.35	0.69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506.32%，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本期新增滁州锦富新厂房主体建设工程项目。
无形资产	74,068,913.69	1.90	43,442,571.10	2.26	-0.36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70.50%，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
商誉	1,218,767,903.70	31.24	3,808,410.79	0.20	31.04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31,902.10%，主要原因系溢价收购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股权
长期待摊费用	21,262,023.81	0.54	26,656,808.01	1.39	-0.85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20.24%，主要原因系厂房装修摊销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195,674.17	2.93	24,682,234.81	1.28	1.65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362.66%，主要原因系期末新增奥英光电未弥补亏损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所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2,920,609.80	53.90	436,596,032.94	22.71	31.19	
资产总计	3,901,640,609.55	100.00	1,922,742,587.59	100.00	-	

##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393,451,558.59	10.08	160,953,235.17	8.37	1.71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44.45%，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
应付票据	75,000,000.00	1.92	-	-	1.92	期末余额 7500 万元，年初余额为 0，主要原因系部分材料采购改用票据结算方式
应付账款	563,205,934.78	14.44	324,475,816.43	16.88	-2.44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73.57%，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
预收款项	6,169,552.33	0.16	3,922,178.10	0.20	-0.04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57.30%，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
应付职工薪酬	40,009,825.62	1.03	12,756,817.85	0.66	0.37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213.64%，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
应交税费	38,445,273.38	0.99	-875,948.27	-0.05	1.04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4,489.23%，主要原因系期末将应交增值税负数和应交所得税负数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
应付利息	1,590,814.66	0.04	178,405.05	0.01	0.03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791.70%，主要原因系奥英光电和昆山迈致并入合并报表
其他应付款	264,695,503.67	6.78	17,682,225.01	0.92	5.86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396.96%，主要原因系尚未支付股权转让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0,460.00	0.05	-	-	0.05	期末余额 208.05 万元，系奥英光电尚未支付的资金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13,671,612.00	0.35	-	-	0.35	期末余额 1367.16 万元，系新增未达行权条件的股权激励认购款
流动负债合计	1,398,320,535.03	35.84	519,092,729.34	27.00	8.84	
预计负债	3,962,869.12	0.1	-	-	0.10	期末余额 396.29 万元，系对奥英光电未决诉讼预提赔偿损失
递延收益	6,232,539.72	0.16	9,280,391.40	0.48	-0.32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2.84%，主要原因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部分确认为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02,381.02	0.24	-	-	0.24	期末余额 930.24 万元，系对奥英光电合并资产评估增值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97,789.86	0.50	9,280,391.40	0.48	0.02	
负债合计	1,417,818,324.89	36.34	528,373,120.74	27.48	8.86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多年来，公司一直致力于新业务模式、新技术及工艺方面的独立创新，并在长期的运营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产品质量稳定，优良率高，具备技术及成本领先优势。具体而言，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 ①提供客户全面成套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优势

凭借丰富的工艺、装备、技术研发、各品牌及型号材料实际运用经验，公司可为客户提供产品设计、材料选择、产品试制和测试、配套设备开发等全方位服务，针对优质大客户还可为其就近设厂，以满足其快速供货和库存控制的要求。

##### ②涵盖原材料、专用装备、测试治具、模组及相关零件制造、加工的产业链优势

公司目前已经构建涵盖原材料（扩散片生产、石墨烯制备）、专用装备（模切、玻璃加工CNC、纳米压印设备）、测试治具（FCT功能治具、MDA压床治具、ICT真空治具及自动化测试系统）、模组（LCM、BLU）及各类光学薄膜器件制造、加工的产业链，行业竞争力及市场地位不断提升。

##### ③拥有多项关键技术优势

公司的加工技术和生产工艺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水平。公司先后开发的高分子材料多层精密贴合工艺、反射遮光胶带套冲成型工艺、非破坏性屏蔽片手工定位贴合工艺、自动贴标打孔切片一体化工艺、超声波弯折工艺等业内领先的新型加工方式为产品制造节约了大量的人力，提高了生产效率及产品优良率。

公司于报告期内收购的迈致科技专注于为下游客户量身打造专业的电子、电器生产线上测试治具及相关服务，通过综合运用精密机械、伺服控制、机器视觉等跨学科技术，开发了电子智能检测设备及部件自动化生产线，具备对 PCB、芯片、光电元件等相关领域全方位技术检测能力。

##### ④涵盖全国主要液晶显示产业集聚区的网络布局优势

目前，公司已在长三角地区的苏州、无锡、南京、滁州，珠三角地区的东莞，环渤海经济区的威海、青岛以及海西经济区的厦门等液晶显示产业集聚区建立了生产、服务基地，形成并将进一步丰富市场网络布局优势。

##### ⑤丰富的大客户资源积累的先发优势

公司是包括苹果、三星、LGD、康佳、创维、海尔等一大批国际、国内行业领先企业的重要供应商，已经建立了液晶电视领域的基于国际、国内一线品牌的客户平台，并正着手建立移动终端领域的基于国际一线品牌的客户平台。

##### ⑥规模经济效应、设备自制带来的成本和效率综合优势

由于公司市场份额居前，与国际知名原材料供应商形成了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在此情形下，公司大批量采购所带来的规模经济效应也加强了公司的成本优势。

其次，公司多年来一直持续加强光电显示薄膜器件关键生产设备的自主研发、制造能力，为公司提高生产效率，产能规模扩张及增加新的利润点创造了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并购迈致科技 75%股份，从而进入消费电子高端检测治具领域，增强了公司在相关领域的竞争力，并为公司未来拓展汽车电子、工业设备电子领域奠定了基础。

## (5) 投资状况分析

###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75,184,250.00		84,380,860.00		1,155.24%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本期投资盈亏(元)	是否涉诉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石墨烯、碳纳米复合材料	17.66%	自有资金	苏州启纳、苏州纳方、南京吉仓及自然人刘立伟	-169,457.54	否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液晶显示模组	97.82%	自有资金	DSA	53,676,242.86	否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注）	检测治具	75%	发行股份及现金收购	自然人黄亚福和陈祺祥	-	否
LENS LABORATORIES LLC	智能家居	60%	自有资金	自然人 Michael Nixon 和 Chen Qi	-134,246.41	否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00%	自有资金	奇孚（上海）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801,439.49	否

注：昆山迈致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287.5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41.0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107.8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7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5.43%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p> <p>2010年10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35.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87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2,124,465.4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22,875,534.55元,其中超募资金为531,649,534.55元。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衡验字(2010)086号《验资报告》。</p> <p>(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p> <p>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6,107.84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9,783.93万元(含利息收入)。</p>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苏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否	16,816.05	16,816.05	340.22	16,441.71	97.77%	2011年10月31日	2,853.46	11,474.00	是	否
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8,195.03	8,195.03	7.22	8,351.50	101.91% [注2]	2011年10月31日	196.89	3,808.81	是	否
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5000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	否	1,811.57 [注1]	1,811.57	0.01	1,810.66	99.95%	2011年06月30日	32.22	3,876.57	是	否
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500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	是	2,299.95	2,299.95	24.47	2,301.21	100.05% [注2]	2011年06月30日	536.05	1,916.82	是	否

目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122.60	29,122.60	371.92	28,905.08	--	--	3,618.62	21,076.20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注 4]	是	6,200.00	-	-4,110.00	-2,010.00	-	2011 年 3 月 31 日	-	-	不适用	是
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	是	3,000.00	-	-	-	-	2012 年 06 月 30 日	-	-	不适用	是
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导光板制品项目	是	3,500.00	-	-	-	-	2012 年 06 月 30 日	-	-	不适用	是
滁州锦富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2,679.11	4,212.76	84.26%	2015 年 06 月 30 日	-321.35	-413.06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45,000.00	45,000.00	10,000.00	45,00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2700	50000	8,569.11	47,202.76	--	--	-321.35	-413.06	--	--
合计	--	91,822.60	791226.00	8,941.03	76,107.84	--	--	3,297.27	20663.1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鉴于公司经营计划调整，公司已终止由蓝思科技实施的导光板项目及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等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蓝思科技所拥有的地块和厂房未能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和生产经营提供效益，故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4 日与苏州云白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公司转让蓝思科技 100% 股权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8,209.99502 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p> <p>鉴于内地市场相关厂商硬化膜产能扩张较快，产品价格有较明显的降低趋势，为了控制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蓝思科技终止了实施建设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p> <p>基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新硕特也开展导光板业务，蓝思科技为避免导光板制品项目的重复建设，终止其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的导光板制品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总额 53,164.95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列入计划使用的超募资金 50,000 万元。</p> <p>(1)2011 年 2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200 万元收购浙江象禾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详见注 4）</p> <p>(2)2011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同意蓝思科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000</p>										

	<p>万元建设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蓝思科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3,500 万元建设导光板制品项目。</p> <p>2012 年 7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终止蓝思科技导光板项目及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2013 年 1 月 28 日和 1 月 29 日，公司已将用于建设硬化膜等涂布产品项目及导光板制品项目的 6,500 万元超募资金及其产生的相应利息共计 1,599,083.08 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3)2012 年 7 月 18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p> <p>(4)2013 年 1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5)2013 年 6 月 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设立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p> <p>(6)2013 年 7 月 1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该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8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7)2013 年 7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 20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8)2014 年 1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14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9)2014 年 7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将 5,000 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10)2014 年 7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已使用完毕）。该议案并经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11)2015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期内发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前年度发生</p> <p>2011 年 4 月 6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即新租赁部分厂房，以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p> <p>2012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厦门力富将其募投项目实施厂房内设备搬迁至新增募投项目厂房二层及三层，并退租原募投项目实施厂房。</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报告期内发生 <input type="checkbox"/> 以前年度发生</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p> <p>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538.82 万元，该事项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天衡专</p>

	审字(2010)495号《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2011年12月1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2年06月12日将5000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2012年7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3年1月17日将5,000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2013年1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3年7月25日将5,000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2013年7月2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4年1月20日将5,000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2014年1月2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4年7月14日将5,000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2014年7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15年1月12日将5,000万元退还至募集资金专户:7324410183800002578。</p> <p>2015年1月1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鉴于公司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在项目实施过程本着谨慎原则,较好地进行资金规划,加强了工程建设的费用控制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p> <p>2013年7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计1,861.91万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衡专字(2013)00610号《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注3]。</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单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剩余超募资金10,174.95万元(不含利息)全部用于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项目[注5]。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注1:“增资南京锦富用于新增年产5000万片棱镜片及其他光电显示薄膜器件产能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量少于投资预算,是锦富新材拟与香港迪奇同比例增资南京锦富用于建设该项目。在项目总预算2,415.43万元中,锦富新材使用募集资金投入1,811.57万元、香港迪奇使用自有资金投入603.86万元。

注2:“东莞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进度101.91%,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162.57万元继续用于募集项目的支出。“增资厦门力富用于新增年产500万套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产能项目”投资进度100.05%,系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29.64万元继续用于募集项目的支出。

注3: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内容(《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3-03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使用计划的核查意见》)。

注 4: 关于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具体情况, 请参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之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内容(《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终止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4-007))。2013 年 12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8209.99502 万元已全部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7324410183800002578 账号内。

注 5: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174.95 万元及 5,825.05 万元购买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 股权。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3)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入股格瑞丰部分股权项目	800.00	400.00	400.00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16.95
收购奥英光电 97.82%股权项目	3,365.45	3,365.45	3,365.45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5,367.62
收购迈致科技 75%股权项目	120,000.00	102,000.00	102,000.00	已完成股权交割及工商变更登记	0
入股 LENS LABORATORIES LLC 项目	152.98	152.98	152.98	已完成注册登记手续	-13.42
收购青岛锦富 40%股权项目	1,600.00	1,600.00	1,600.00	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80.14
合计	125,918.43	107,518.43	107,518.43	--	5,417.39

###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锦富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380 万美元	159,316,743.79	116,597,213.72	216,960,943.44	1,560,816.48	959,513.49
东莞锦富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5035.6098 万元人民币	280,568,727.40	161,504,051.49	280,923,078.77	4,830,284.98	3,538,055.29
厦门力富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400 万元人民币	103,368,405.54	45,442,696.88	203,240,504.40	8,403,336.08	6,731,748.04
滁州锦富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5,000 万元人民币	49,126,590.40	45,869,356.48	6,576,208.53	-5,708,590.96	-3,213,497.63
无锡正先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通用设备制造	100 万元人民币	26,902,191.52	21,842,709.98	46,232,365.79	11,148,128.76	13,450,219.64
威海锦富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400 万元人民币	62,120,562.77	37,081,470.05	49,114,724.71	9,092,847.94	6,802,809.95
青岛锦富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1,500 万元人民币	126,244,349.04	35,384,836.20	166,081,554.32	9,247,596.34	6,821,574.51
广州恩披特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	2541.8206 万元人民币	31,248,189.74	11,430,666.88	46,450,554.91	-10,439,894.46	-8,020,305.10

吴江泰美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光电显示 薄膜器件	3,000.00 万 元人民币	76,539,0 31.52	906,731.2 0	23,389,91 3.51	-13,401, 751.39	-10,655,566 .09
奥英亚洲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BLU 及 LCM 模组	560 万美元	291,133, 921.44	36,608,33 7.29	1,129,456 ,137.48	-17,825, 300.01	-14,884,125 .50
奥英光电	子公司	电子元器件	BLU 及 LCM 模组	2249 万美元	412,780, 823.08	-73,902,3 76.94	489,820,4 19.60	72,817,7 26.92	54,872,462. 54
昆山乐凯	参股公司	新材料	光电显示 薄膜材料	10,000 万元 人民币	130,776, 881.50	86,619,20 0.78	69,380,02 5.37	-7,343,2 37.12	535,929.55

###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南京锦富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南京锦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6,960,943.44	286,980,267.94	-24.40
营业利润	1,560,816.48	21,397,971.62	-92.71
净利润	959,513.49	15,285,161.31	-93.72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59,316,743.79	163,435,922.08	-2.52
净资产	116,597,213.72	130,637,700.23	-10.75

#### 业绩分析：

报告期南京锦富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受电视市场和PC市场增幅放缓、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南京锦富传统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均出现下降。

#### 2、东莞锦富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东莞锦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0,923,078.77	339,089,256.16	-17.15
营业利润	4,830,284.98	17,051,936.88	-71.67

净利润	3,538,055.29	12,613,515.06	-71.95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80,568,727.40	251,823,820.08	11.41
净资产	161,504,051.49	168,895,423.81	-4.38

业绩分析：

报告期东莞锦富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受电视市场和 PC 市场增幅放缓、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东莞锦富传统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均出现下降。

### 3、厦门力富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厦门力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3,240,504.40	226,004,333.53	-10.07
营业利润	8,403,336.08	8,635,087.90	-2.68
净利润	6,731,748.04	6,317,329.73	6.56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03,368,405.54	167,909,667.31	-38.44
净资产	45,442,696.88	38,710,948.84	17.39

### 4、滁州锦富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滁州锦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576,208.53	415,425.48	1,483.01
营业利润	-5,708,590.96	-1,276,854.24	347.08
净利润	-3,213,497.63	-917,145.89	250.38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9,126,590.40	49,640,825.61	-1.04
净资产	45,869,356.48	49,082,854.11	-6.55

业绩分析：

报告期滁州锦富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滁州锦富自有厂房尚未完工，仅在租赁的过渡厂房中进行生产，销售收入虽然出现大幅增长，但规模

较小。

#### 5、无锡正先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无锡正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6,232,365.79	71,085,178.28	-34.96
营业利润	11,148,128.76	21,202,088.89	-47.42
净利润	13,450,219.64	18,353,040.71	-26.71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6,902,191.52	28,772,151.37	-6.50
净资产	21,842,709.98	23,392,490.34	-6.63

业绩分析：

报告期无锡正先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受模切设备市场需求放缓的影响，导致无锡正先业绩下降。

#### 6、威海锦富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威海锦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114,724.71	26,484,840.91	85.44
营业利润	9,092,847.94	4,644,040.09	95.80
净利润	6,802,809.95	3,426,418.27	98.54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62,120,562.77	40,751,614.03	52.44
净资产	37,081,470.05	32,278,660.10	14.88

业绩分析：

报告期威海锦富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报告期威海锦富积极拓展市场，加大了新客户的开发力度，同时对现有客户延伸产品类别，胶粘绝缘类制品和泡棉类制品销售均出现大幅增长。

#### 7、青岛锦富

截止2014年12月31日，青岛锦富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6,081,554.32	152,868,060.90	8.64
营业利润	9,247,596.34	15,859,222.42	-41.69
净利润	6,821,574.51	11,814,514.68	-42.26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26,244,349.04	95,505,506.33	32.19
净资产	35,384,836.20	28,563,261.69	23.88

## 业绩分析：

报告期青岛锦富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受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青岛锦富主营业务毛利率出现下降。

## 8、奥英亚洲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奥英亚洲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29,456,137.48	210,324,313.97	437.01
营业利润	-17,825,300.01	20,916,699.43	-185.22
净利润	-14,884,125.50	17,465,443.98	-185.22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291,133,921.44	125,637,607.24	131.73
净资产	36,608,337.29	51,330,763.71	-28.68

## 业绩分析：

报告期奥英亚洲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奥英亚洲作为奥英苏州海外销售平台，主要承接韩国三星的模组业务，并委托苏州奥英进行生产。报告期业绩下降主要系上述模组业务利润在双方之间的分享比例不均衡所致。

## 9、奥英苏州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奥英苏州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9,820,419.60	-	-
营业利润	72,817,726.92	-	-

净利润	54,872,462.54	-	-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412,780,823.08	-	-
净资产	-73,902,376.94	-	-

注：奥英苏州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述 2014 年度业绩指标系 2014 年 4-12 月份数据。

#### 10、广州恩披特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广州恩披特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6,450,554.91	79,383,032.25	-41.49
营业利润	-10,439,894.46	10,493,339.46	-199.49
净利润	-8,020,305.10	7,776,985.28	-203.13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31,248,189.74	75,936,571.26	-58.85
净资产	11,430,666.88	19,450,971.98	-41.23

业绩分析：

报告期广州恩披特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广州恩披特主要从事导光板的生产和销售，受电视市场和 PC 市场增幅放缓的影响，导光板的市场需求大幅下降，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均出现大幅下降，导致大额亏损。

#### 11、吴江泰美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吴江泰美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389,913.51	83,141,117.47	-71.87
营业利润	-13,401,751.39	-28,336,306.52	-52.70
净利润	-10,655,566.09	-21,250,895.10	-49.86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76,539,031.52	80,784,465.73	-5.26
净资产	906,731.20	11,562,297.29	-92.16

业绩分析：

报告期吴江泰美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系：

吴江泰美主要从事导光板的生产和销售，受电视市场和 PC 市场增幅放缓的影响，导光板的市场需求大幅下降，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均出现大幅下降，导致大额亏损。

#### 10、昆山乐凯

截止2014年12月31日，昆山乐凯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9,380,025.37	43,935,068.59	57.91
营业利润	-7,343,237.12	-5,194,709.42	41.36
净利润	535,929.55	135,386.91	295.85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30,776,881.50	120,580,099.81	8.46
净资产	86,619,200.78	86,083,271.83	0.62

#### 业绩分析：

昆山乐凯系公司的参股公司，2014年产能逐步释放，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但由于产品销售价格及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其营业利润没有出现大幅增长。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公司产业链延伸整合需要	股权收购	完善公司产业链。2014年3月31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2014年4-12月实现营业收入48,982.04万元，净利润5,487.25万元。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产业链整合、战略转型需要	股权收购	扩展公司产业链。2014年12月31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2014年度经营业绩没有影响。

#### (7)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 行业发展趋势

据DisplaySearch研究报告称，智能手机与平板电脑市场均进入成熟期，增速趋缓。市场研究机构IDC报告显示，2014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13.004亿部，较2013年的10.187亿部增长27.7%；2014年第4季度全球平板电脑销量为7,610万台，较去年同期的7,860万台下滑3.2%，但尽管如此，2014年全年出货量还是较2013年有所增长，分别为2.296亿台和2.199亿台，年增幅为4.4%。根据相关研究机构提供的数据，2014年上半年全球笔记本市场出货量和去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但台式PC的出货量在今年第二季度强势增长了14%，激增到1.239亿台。据WitsView报告显示，受益于北美市场经济复苏、大尺寸产品促销的带动、PDP换机热潮等，2014年全球液晶电视总出货量为2.15亿台，年成长率5.4%，优于原先预期。

总体而言，2014年全球消费电子市场波澜不兴，在消费电子产品终端市场，国际一线品牌依然占据明显的竞争优势，而内地本土品牌市场份额在移动终端市场稳步提升。在此格局下，相关产业链公司受市场、成本及技术进步的影响，相互间竞争日趋激烈。

展望 2015 年，随着国际品牌新品推出及国内品牌的强势崛起，相关消费电子终端市场景气度环比将有所上升：

(1)据IDC预测，2015年全球平板电脑市场销量将从2.297亿台增加到2.345亿台，到2019年时，全球平板电脑销量将达到2.694亿台。其中，尽管2014年中国智能终端市场同比增长放缓，但2015年各个产品市场仍然有提振空间，预计2015年整体市场出货量将超过5.5亿部，平板电脑和智能手机继续扮演拉动增长的主力。

(2)据 IDC 预测 2015 年全球 PC 销量跌幅最高达 4.9%，全球 PC 出货量需要到微软和英特尔在 2015 年下半年推出新产品之前才能再度反弹增加，PC 产品将逐步摆脱寒冬。

(3)根据市场情报预测，2015年的全球电视机出货量将增长10%，达到2.3亿台左右。其中，欧美等发达国家对大尺寸电视机需求较强，大尺寸超高清电视机和大尺寸液晶电视机将推动北美市场的需求增长，中国市场上40英寸到50英寸之间的超高清电视机的需求也将增长。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随着智能终端产品会继续向大屏、高分辨率、轻薄和低功耗方向发展；智能手表、智能眼镜等可穿戴设备市场销售增长；大尺寸、超高清弯曲液晶显示产品性能提升及售价趋降等都将促进公司产品下游市场的发展，从而给公司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 （二）公司发展战略

### （1）公司发展的机遇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新技术、新工艺及新材料的广泛应用，将在未来进一步推进消费电子产品朝着智能化、轻薄化、便携化发展，符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的新型加工装备也有望迎来新的发展机遇，而行业商业模式的变革也将推升相关企业赢得更多市场份额。

### （2）公司面临的挑战



为把握发展机遇，未来公司业务网络、生产基地布局越来越广泛，对新产品、新技术、新装备及新材料的研发投入力度将进一步加大，为此，公司需要加强对新进入领域的风险控制，进一步提升“集团化”管理水平及加强内控工作，力求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同时防范经营风险。

### (3)发展战略

公司以深耕原有业务为基础，寻求业务多元化，加快多模组策略的实施；建立专用装备制造、检测治具领域核心竞争优势，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顺应行业发展商业模式变化的趋势，加大消费电子内容事业的拓展力度。

### （二）公司 2015 年度经营计划

2015 年，公司传统主营业务将面临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同时，新技术、新材料及新装备的应用，检测治具以及移动端内容事业的拓展，也将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为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多模组、检测治具新客户开拓力度，积极拓展专用装备新业务，推进移动端内容及新材料事业的发展，在注重内生式发展的同时，把握机遇进行适度的外延式扩张，力争实现销售收入 24 亿元。

#### (1)积极调整原有传统主业规模及结构，并进一步提升传统主业技术、工艺及装备水平

2015 年，公司在传统光学薄膜器件加工及显示模组制造领域依然面临巨大挑战，为此，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进一步压缩上述业务规模及研发适销对路产品，并加大对现有技术、工艺及装备的更新步伐，优化管理模式，巩固与下游领先客户的合作关系，为实现主营业务转型奠定基础。

#### (2)适应行业产业升级及技术发展趋势，加大对专用装备业务投入力度

面临全球消费电子精密及智能制造给相关装备领域带来的巨大发展机遇，公司将继续推进模切装备设计、制造水平，加快基于消费电子产品制造的 CNC 装备新品研发、市场拓展及产能提升工作，推进迈致科技智能检测治具技术研发及市场拓展工作，并依托迈致科技已经建立的技术及品牌优势，拓展汽车电子及工业设备电子等领域业务，培育新利润增长点。

#### (3)加快新材料、新工艺研发进程，推进“硬件+内容”战略实施

2015 年，公司将在完成高品质薄层石墨烯粉体、浆料中试线建设和试产的基础上，推进高品质薄层石墨烯粉体、浆料在相关应用领域的应用研发工作；围绕“捷径全景全息地图综合应用”项目发展目标，加大对基于移动端的游戏、网络金融、大数据应用等互联网应用领域的投资力度，进一步拓展公司的发展空间。

#### (4)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员工技能水平

2015 年度，公司将继续推动各领域专业人才及管理人才的引进，组织广大基层员工进行技能培训，提高各层级的管理技术人员的管理、技能水平。

#### (5)公司新年度收入、费用及成本计划

### ①收入计划

2015 年，公司将力争实现模组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测试治具和其他产品销售收入为 240,000 万元。

### ②成本计划

2015 年，公司力争将模组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测试治具和其他产品销售成本控制在 200,000 万元以内。

### ③费用计划

2015 年，公司费用（含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预计为 20,000 万元。

### (6)公司新年度资金计划

为配合公司 2015 年进一步加大移动终端领域及检测治具领域新客户开拓力度，积极拓展新业务的需要，公司计划于 2015 年度办理银行借款(发生额)等额人民币 120,000 万元（借款方式包括人民币借款、外币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出口信用保险项下的应收账款融资等），包括总额不超过等额人民币 90,000 万元的由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办理并由母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公司年度资金计划执行期限为：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日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

上述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 四、可能面临的风险

### (1)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内地液晶显示模组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厂商众多，竞争日益激烈，虽然公司生产规模在国内同行中处于领先水平，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创新能力、快速扩大产能规模，则可能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给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市场地位带来一定的压力。面对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不断推出满足客户需要的新产品，引领市场；同时公司注重在新产品及其应用上的研发及创新，将进一步实行业上、下游的资源整合以保持公司在市场中的整体竞争能力。

### (2)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液晶显示模组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行业作为液晶显示行业的子行业，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明显，故也具有明显的行业周期性。为此，公司始终保持对宏观经济和行业周期的冷静判断，保持谨慎的扩张战略，以应对可能的经济周期风险。

### (3)收购苏州帝艾斯及迈致科技的风险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以现金方式收购苏州帝艾斯 97.82%的股权，及实施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75%的股权。因此，公司完成上述收购后将面临对新公司的业务整合、管理改善不及预期、业

绩未及盈利预测、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及商誉减值等风险。

(4)行业周期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客户产品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等因素，对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形成压力，导致公司传统产品毛利率有逐年下滑的风险。为此，公司采取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规模采购、快速响应、高良率的质量控制及跟踪下游产品生命周期等措施，力求保持公司产品毛利率的相对稳定。

(5)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产品结构的变化导致公司本期向前5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较上年同期出现了较大的上升。若该等主要客户的经营发展出现异常变化，会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压力。为此，公司一直致力于新客户尤其是内资客户的拓展工作，以逐步防范这一风险。

(6)开拓新业务的风险

为降低公司主营收入对液晶显示模组及光电显示薄膜器件的依赖度及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近年来，公司已经着力加大对专用装备（CNC及检测治具等）、新材料及内容事业等领域的开拓力度。虽然目前公司已经在前述新产品及新业务领域相关研发、研制及市场拓展等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也将面临技术先进性、市场开拓等方面等风险。

(7)资金占用和应收账款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公司对客户的应收账款账期普遍较长，导致应收账款占用公司大量的资金，严重制约着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也给公司的现金流带来较大的压力。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总额也相应增加，若个别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不利的变化，公司的应收账款可能会产生坏账风险。为此，公司专门设立了集团管控的运营中心，配备了财务人员管理应收账款，完善和细化了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和销售人员的考核管理，同时，强化对客户信用的风险评估和跟踪管理，调整销售方式和控制销售节奏，努力控制好坏账风险。

(8)人员及核心技术风险

长期以来，核心技术、管理、营销人员及核心技术、关键工艺对公司快速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因此，保持公司核心技术、管理、营销人员的稳定，及持续加大对研发投入，针对公司产品、业务领域的变化掌握相应的关键技术及工艺，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目前，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和引进消化等途径，形成了多项专利和专有技术，以确保公司在同业中的竞争力。

###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相关具体会计准则的制订、修订，公司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

报告期内，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2016 年）》，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14年9月12日在深交所网站公告的《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2016 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8,554,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8,171,080.00
可分配利润（元）	406,541,664.8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 2014 年 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40,855.4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即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0.02 元（含税），合计需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817.1080 万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2 年度：根据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20,44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即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0.3 元（含税），合计需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6,133.80 万元；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20,44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即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股本 1 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为 20,446 万股。

(2)2013 年度：根据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以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40,881.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即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0.05 元（含税），合计需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2,044.09 万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2014 年度：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公司股份总数 40,855.4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即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0.02 元（含税），合计需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817.1080 万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8,171,080.00	70,989,042.91	11.51%
2013 年	20,440,900.00	96,959,822.52	21.08%
2012 年	61,338,000.00	144,151,541.25	42.5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 1、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

为了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于 2011 年 3 月 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其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以及江苏证监局《关于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1]591 号）的要求，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 201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2、《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 (1) 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证券事务部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公司证券事务部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规定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江苏省证监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 (2) 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尽量避免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在接待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要求签署投资者（机构）调研登记表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需经公司认可。在调研过程中，证券事务部相关人员认真做好会议记录，并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

### (3) 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同时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

公司以投资者热线电话、接受投资者来访、投资者关系邮箱等多种形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联系与沟通，关注各类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澄清市场上的不实传闻，对市场舆论、研究机构分析员的分析报告进行正确引导。同时，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保管及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1月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国联安基金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2014年3月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商基金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2014年5月9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天证券、新华基金、海富通基金、上海圣熙投资、中信建投证券、海通证券资管、五矿鑫扬投资管理、东吴基金、国联安基金、南方基金、国华人寿、安信证券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2014年6月2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工银瑞信、中信产业基金、安信基金、招商证券、国信永丰、国网英大、安邦资产管理、银华基金、瀚伦投资、北京源乐晟资产管理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2014年7月4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泽熙投资、浙商证券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2014年9月25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安邦资产、建信基金、安邦资产、申银万国、东方证券、宏源证券、上投摩根、长信基金、财通基金、大成基金、东方证券、中银基金、嘉实基金、嘉实基金、国金资管、光大资管、国贸东方资本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2014年10月3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银华基金、北京鸿道投资管理、招商基金、中信产业基金、南方基金、太平洋保险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2014年11月7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2014年12月1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太平资产管理	行业调查、公司发展、生产经营等情况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吴江泰美以韩国 DS 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苏州中院提起诉讼(说明 1)	1,335.97	不适用	苏州中院 2013 年 1 月 29 日受理本案并于 2014 年 3 月 26 日开庭审理。目前案件处于执行阶段。	2014 年 4 月 4 日, 案件一审判决吴江泰美胜诉, 判决韩国 DS 支付货款 2,144,709.97 美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以 2,144,709.97 美元为基数,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判决生效之日止, 按中国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目前, 苏州中院已受理吴江泰美对韩国 DS 进行强制执行的申请。	2013 年 2 月 28 日	2013-009
东莞锦富以江西高飞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赣州中院提起诉讼(说明 2)	747.99	否	赣州中院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受理此案, 并于 2013 年 6 月 26 日开庭审理本案。	赣州中院 2013 年 7 月 31 日作出(2013)赣中民二初字第 66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被告江西高飞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原告东莞锦富支付货款 722.99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	因江西高飞申请破产清算, 故无法对其财产进行强制执行。目前, 江西高飞正处于破产清算过程, 但尚未进行财产分配。	-	-
富盛光电诉奥英光电加工合同纠纷案(说明 3)	152.24	否	苏州吴江区法院于 2013 年 6 月 26 日受理此案。	2014 年 2 月 19 日, 苏州吴江区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驳回富盛光电诉讼请求。2014 年 2 月, 富盛光电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2015 年 1 月 20	目前, 该案件已经结案。	-	-



				日，苏州中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富盛光电上诉，维持原判。			
智政实业诉奥英光电加工合同纠纷案（说明 4）	396.29	是	苏州园区法院于 2013 年 8 月 21 日受理此案。目前案件还在审理过程中。	审理中	-	-	-
苏州景迈达诉奥英光电买卖合同纠纷案（说明 5）	674.20	否	苏州园区法院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受理此案。	2014 年 12 月 15 日，苏州景迈达向法院申请撤诉。2014 年 12 月 19 日，法院出具裁定书，准许苏州景迈达撤回起诉。	苏州景迈达撤诉	-	-
东莞锦富以苏州华黎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苏州园区法院提起诉讼（说明 6）	612.87	否	苏州园区法院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受理此案。	2014 年 11 月 7 日，苏州园区法院予以立案，案号为 (2014) 园商初字第 03082 号。开庭前，苏州华黎支付了全部拖欠货款。	东莞锦富收到被告支付的所欠货款并撤诉	-	-

说明：

(1) 目前该案件已进入执行程序。吴江泰美已经向苏州中院申请对韩国 DS 持有的奥英光电 2.18% 股权进行强制执行。

(2) 2013 年 5 月 1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锦富以江西高飞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赣州中院提起诉讼。2013 年 7 月 31 日赣州中院作出【(2013)赣中民二初字第 6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江西高飞于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向原告东莞锦富支付货款 722.99 万元及相应的利息。江西高飞未提出上诉。

判决生效后，江西高飞并未履行判决，故东莞锦富依法向赣州中院申请强制执行。但因江西省信丰县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立案受理江西高飞破产清算一案【(2014)信民破(预)字第 1-1 号】，并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指定江西明理律师事务所为破产管理人，故东莞锦富申请的上述强制执行程序被依法中止。

2014年6月24日，破产管理人通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就破产清算做相关报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江西高飞仍处于破产清算过程中。

(3) 2013年6月26日，富盛光电就加工合同纠纷事宜在吴江法院对奥英光电提起诉讼，请求判决：

- ①奥英光电向富盛公司支付拖欠的加工费 238,408.20 美元并赔偿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 ②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奥英光电承担。

2014年2月19日，吴江法院作出（（2013）吴江商辖初字第061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富盛光电（吴江）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2014年3月5日，原告富盛光电向苏州中院提交了《民事上诉状》，上诉请求为：

- ①撤销吴江法院（2013）吴江商辖初字第0615号民事判决书；
- ②请求依法判令奥英光电支付货款和利息共暂计 249,572.8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522,394.08 元。

2015年1月20日，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4) 2013年8月21日，智政实业就加工合同货款纠纷事宜在苏州园区法院对奥英光电提起诉讼，请求判决：

- ①奥英光电向智政实业支付拖欠的货款人民币 3,962,869.12 元，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2,177,859.00 元；
- ②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奥英光电承担。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奥英光电已预提预计负债 3,962,869.12 元。

(5) 2014年11月7日，公司子公司东莞锦富向苏州园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华黎光电支付货款 6,128,749.82 元。经过公司与华黎光电多次沟通。华黎光电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履行了全部付款义务后，东莞锦富撤诉。

(6) 2014年6月23日，苏州景迈达向苏州园区法院起诉称，其已受让苏州新锐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原韩国 DS 的供应商）对帝艾斯光电（苏州）有限公司（奥英光电前称）的 991,541.18 美元债权，故要求被告奥英光电向原告支付货款 991,541.18 美元及逾期利息 104,212.73 美元（两项合计折合人民币 6,741,954.66 元）。

2014年12月15日，苏州景迈达向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申请撤诉。

2014年12月19日，苏州市工业园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裁定准许苏州景迈达撤回起诉。

##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四、资产交易事项

####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DSA	收购苏州帝艾斯97.82%股权	3,365.45	已完成变更	实现产业链延伸整合	报告期实现净利润5487.25万元	75.61%	否	—	2013.09.05	www.cninfo.com.cn
奇孚流体	青岛锦富40%股权	1,600.00	已完成变更	无影响	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14万元	1.13%	否	—	2014.03.26	www.cninfo.com.cn
黄亚福、陈琪祥	迈致科技75%股权	120,000.00	已完成收购	实现产业整合、提升盈利能力	报告期无影响	—	否	—	2014.09.12	www.cninfo.com.cn

#### (1)收购苏州帝艾斯 97.82%的股权

为拓展 BLU 及 LCM 市场，公司全资子公司 ALL IN 于 2013 年 11 月 14 日与 DSA 签订《关于收购帝艾斯光电（苏州）有限公司股权之股权收购协议》，ALL IN 以自有资金美金 550 万元购买 DSA 持有的苏州帝艾斯 97.82%的股权。

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且已经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临时)会议及于 2013 年 12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4 年 2 月 27 日，中国证监会已核准上述交易。

相关股权交易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于 2014 年 4 月 1 日完成。

苏州帝艾斯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更名为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 (2)公司收购青岛锦富 40%股权

2014 年 3 月 25 日,公司与奇孚(上海)流体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奇孚流体)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即公司以自有资金 1,600 万元的价格受让奇孚流体持有的青岛锦富 40%股权。

2014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

2014 年 4 月 21 日,青岛锦富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3)公司收购昆山迈致科技 75%股权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 75%股权,其中公司通过向黄亚福、陈琪祥发行股份共计 77,331,311 股,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迈致科技 63.75%股权。上述股份已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5 年 3 月 2 日,公司向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三名对象发行股份共计 19,230,769 股,募集配套资金购买黄亚福、陈琪祥合计持有的迈致科技 11.25%股权。上述股份已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本次收购的相关手续。

##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上述收购苏州帝艾斯 97.82%的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主要财务数据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之一/2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上述收购青岛锦富 40%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主要财务数据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之一/2

(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收购迈致科技 75%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主要财务数据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之一/2

##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计划概况

公司于 2012 年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完成向 123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446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5 日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之“第五节一重要事项一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影响”及股权激励事项临时报告。

### (2)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进展情况如下

201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离职的激励对象陈鑫、肖春、袁媛、黎永昌、刘海燕、陈文晋、肖家煌及王明军等8人共计22.2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对《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进行了审核。

2014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已离职的激励对象周剑、孙环宇2人共计4.2万股及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已离职的激励对象陈鑫等8人共计22.2万股限制性股票一并回购注销；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对《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进行了审核。

2014年7月28日，原激励对象陈鑫、肖春、袁媛、黎永昌、刘海燕、陈文晋、肖家煌、王明军、周剑及孙环宇共计26.4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禁的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

### (3)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总数为494万股，公司选择适当估值模型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测量，在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当年、第二年、第三年、第四年将按照各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比例（40%、30%、30%）和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总额分别确认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并相应减少当期利润。

经测算，2012年—2015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限制性股票（万股）	股权激励成本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494	936.89	393.33(注)	543.56(注)	-	-

注：①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限制性股票的成本已经会计师审计；

②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公司2013年度没有达到解锁条件，2014年度，公司仍没有达到规定的解锁条件，按照规定，股票应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基于此条件，公司在2014年度没有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时，按未达到解锁条件的股份应支付的回购款确认库存股和其他流动负债。

#### (4)股权激励事项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索引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012年1月12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2012年1月12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激励对象名单	2012年1月12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2012年6月8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2012年6月8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2年7月20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2012年8月16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的公告	2013年7月10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3年7月17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3年8月22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3年10月23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4年1月3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4年4月25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4年6月6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2014年7月29日	www.cninfo.com.cn

## 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 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 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 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南京锦富	无	900.00	2010年3月15日	573.87	连带责任担 保	无	否	是
厦门力富	无	900.00	2010年3月15日	3.95	连带责任担 保	无	否	是
香港赫欧	2012年3月 15日	3,059.50	2012年3月13日	7,567.23	连带责任担 保	五年	否	是



吴江泰美	2012年6月29日	5,000.00	2012年8月2日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是	是
苏州久富	2012年6月29日	2,000.00	2012年10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是	是
青岛锦富	2012年6月29日	2,000.00	2012年12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是	是
香港赫欧	2013年3月29日	3,000.00	2013年8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是
香港赫欧	2013年3月29日	6,000.00	2013年5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是
吴江泰美	2013年3月29日	2,000.00	2013年6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是	是
香港赫欧	2013年12月2日	5,216.00	2013年12月9日	2,858.6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是	是
厦门力富	2013年12月2日	2,000.00	2013年12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180天	是	是
苏州新硕特	2013年12月2日	2,000.00	2014年2月21日	611.90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否	是
青岛锦富	2013年12月2日	2,000.00	2014年2月21日	1,223.80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否	是
青岛锦富	2014年4月11日	4,000.00	2014年6月9日	2,447.60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否	是
厦门力富	2014年4月11日	5,000.00	2014年5月22日	1,835.70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否	是
东莞锦富	2014年6月27日	5,000.00	2014年6月16日	6,119.00	连带责任担保	两年	否	是
香港赫欧	2014年4月11日	6,500.00	2014年7月2日	4,963.56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一年	否	是
香港赫欧[注]	2014年8月12日	5,216.00	-	-	-	-	-	-
香港赫欧[注]	2014年8月12日	12,238.00	-	-	-	-	-	-
香港赫欧[注]	2014年9月29日	6,516.74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44,470.74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8,205.2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80,546.2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207.35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44,470.74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28,205.2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合计（A3+B3）	80,546.2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8,207.3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4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247.2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247.2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注：这 3 笔担保系公司为香港赫欧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但香港赫欧对应的借款合同报告期尚未签署。

####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4年1月—6月份发生的重大合同请参见公司于2014年8月22日在深交所指定之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第四节 重要事项”之“五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公告内容。

2014年7月—12月，公司已签署并正在履行的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合约）或协议如下：

#### 1、借款协议

(1) 2014年6月16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合同借款金额为1,546,636.65美元，借款利率为4.326%，借款期限为6个月。

(2) 2014年6月26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签署《出口订单融资总协议》，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办理出口订单融资业务，融资金额3,080,000美元，融资期限为2014年7月25日至2015年1月21日。

(3) 2014年9月28日，公司子公司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外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合同贷款金额为1,000,000美元，Libor利率为2.0351%，贷款期限为2014年9月28日至2014年12月28日。

(4) 2014年11月1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外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贷款用途为流动资金周转，合同贷款金额为3,000,000美元，贷款利率为2.03185%，贷款期限为2014年11月10日至2015年2月10日。

(5) 2014年11月10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合同借款金额为1,546,636.65美元，借款利率为4.326%，借款期限为6个月。

(6) 2014年12月9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借款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合同借款金额为1,270,000美元，借款利率为4.3384%，借款期限为6个月。

(7) 2014年12月12日，公司子公司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外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贷款性质为一般流动资金借款，贷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合同贷款金额为3,000,000美元，贷款利率为基准利率+180.000000BPS。

#### 2、抵押质押合同

(1) 2014年10月13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函）最高额反担保（质押）

合同》，公司以自有财产设定最高额质押，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1,500,000美元，期限为2014年10月13日至2015年10月13日。

(2) 2014年10月28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函）最高额反担保（质押）合同》，公司以自有财产设定最高额质押，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1,200,000美元，期限为2014年10月29日至2015年10月28日。

(3) 2014年10月29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质押合同》，为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的2014年10月29日《银行承兑协议》提供担保，担保本金数额为人民币1,700,000元，期限为2014年10月29日至2015年4月29日。

(4) 2014年11月10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将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于2014年11月10日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5) 2014年12月9日，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将应收账款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于2014年12月9日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6) 2014年12月30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函）最高额反担保（质押）合同》，公司以自有财产设定最高额质押，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2,000,000美元，期限为2014年7月2日至2015年7月4日。

(7) 2014年12月30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函）最高额反担保（质押）合同》，公司以自有财产设定最高额质押，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1,450,000美元，期限为2014年7月31日至2015年8月1日。

(8) 2014年12月30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保函）最高额反担保（质押）合同》，公司以自有财产设定最高额质押，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授信1,650,000美元，期限为2014年9月3日至2015年9月3日。

### 3、股权收购协议

2014年9月11日，公司与黄亚福、陈琪祥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公司以向黄亚福、陈琪祥发行股份（指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黄亚福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60%的股权和陈琪祥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15%的股权。

##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锦富新材出具的《不向激励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的承诺书》	本公司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不向激励对象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2年1月10日	2015年7月18日	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依法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本人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直至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因经营需要确实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与上市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p> <p>(2)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p> <p>(3)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5)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2014年8月1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2)如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优先维护上市公司的权益为原则,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p> <p>(3)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4)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或变更。</p>	2014年8月13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p>(1)本人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锦富新材股份中的20%的部分,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p> <p>(2)本人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锦富新材股份中剩余80%的部分,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p> <p>(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4)若本人上述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人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p>	2014年8月15日	2015年1月8日-2018年1月7日	严格履行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不占用迈致科技资金的承诺》	本人因临时资金周转所需于2014年上半年向迈致科技借取部分款项,并于2014年8月全部归还给迈致科技。本人承诺,2014年8月以后本人将不再与迈致科技发生任何资金拆借行为,本人未来不以任何形式占用迈致科技资金。	2014年9月1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交易对方黄亚福、陈琪祥出具的《关于盈利补偿的承诺》	<p>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黄亚福和陈琪祥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约定,黄亚福、陈琪祥承诺迈致科技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000.00万元、15,000.00万元和19,000.00万元,相应的迈致科技75%股权2014年、2015年和2016年对应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份额分别不低于9,000.00万元、11,250.00万元和14,250.00万元(以下简称“净利润承诺数”)。</p> <p>盈利补偿期间内,若标的资产对应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标的资产净利润承诺数,或盈利补偿期间全部届满时标的资产发生减值,交易对方应按照《盈利补偿协议》和《盈利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对本公司进行补偿。</p>	2014年9月11日	2014年-2016年	严格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具的《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避免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对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的企业,本公司将通过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公司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2009年7月2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实际控制		2009年7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人富国平、杨小蔚夫妇出具的《实际控制人富国平先生与杨小蔚女士关于避免与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对本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月 20 日		
	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富国平先生、杨小蔚女士、杨铮先生及汪俊先生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创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8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7个月至第12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0年9月9日	相关文件规定的有效期限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锦富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富国平、杨小蔚夫妇)出具的关于承担补缴税款责任的承诺	公司子公司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存在因地方税收政策与税法存在差异而引起的补缴税款的潜在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若发生相关补缴行为，将全额承担相应的补缴损失和责任。	2010年9月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代公司承担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补缴责任的承诺	<p>本承诺人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在公司注册地设立了社保和公积金账户，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发生逾期或少缴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p> <p>如果应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及时足额缴纳员工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承诺人承诺将全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p> <p>对于员工自身原因承诺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如日后必须为员工补缴的，本承诺人愿意安排资金、承担补缴的义务。</p>	2010年9月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	-	-	-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项目(收购迈致科技75%股权)	2014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12,000.00	12,249.90 [注]	-	2014年9月12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

注：系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闵志强、汪焕新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4 年 9 月 11 日公司与股东黄亚福、陈琪祥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若昆山迈致治具迈致科技有限公司 75%股权 2014 年度对应实现了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净利润承诺数，则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且迈致科技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以较晚的日期为准）60 日内，公司按照本次交易作价水平以 16,000 万元现金购买黄亚福、陈琪祥合计对迈致科技 110 万元出资（占本次交易前迈致科技注册资本 10%）。其中公司向黄亚福支付 12,800 万元购买其对迈致科技 88 万元出资（占本次交易前迈致科技注册资本 8%），向陈琪祥支付 3,200 万元购买其对迈致科技 22 万元出资（占本次交易前迈致科技注册资本 2%）。昆山迈致治具迈致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已完成净利润承诺数。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

##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对部分子公司的业务进行了重新整合，将子公司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及设备并入子公司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将子公司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及设备并入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30,000	1.33				-444,000	-444,000	4,986,000	1.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430,000	1.33				-444,000	-444,000	4,986,000	1.2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30,000	1.33				-444,000	-444,000	4,986,000	1.2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3,388,000	98.67				180,000	180,000	403,568,000	98.78
1、人民币普通股	403,388,000	98.67				180,000	180,000	403,568,000	98.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8,818,000	100				-264,000		408,554,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激励对象陈鑫、肖春、袁媛、黎永昌、刘海燕、陈文晋、肖家煌、王明军、周剑及孙环宇共计 10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已对上述 10 人合计持有的共计 26.4 万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40,881.8 万股变更为 40,855.4 万股。

(2)报告期内，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之规定，葛卫东、翁长青及邓世强三名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25%解除限售，即上述合计持有的 180,000

股股票由有限售条件股份变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3)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 75%股权，其中公司通过向黄亚福、陈琪祥发行股份共计 77,331,311 股，购买其合计持有的迈致科技 63.75%股权。上述股份已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出具验资报告，并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由 408,554,000 股变更为 485,885,311 股。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同意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决议》。

(2)2014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同意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决议》。

####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激励对象陈鑫等 10 人持有的共计 26.4 万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于 2014 年 7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注销。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116 名员工	5,430,000	444,000 <sup>注1</sup>	0	4,986,000	股权激励锁定	—

合计	5,430,000	444,000	0	4,986,000	--	--
----	-----------	---------	---	-----------	----	----

注 1: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能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 25%。

注 2、注 3 参见第六节“股份变动情况”之“股份变动原因”。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六节“股份变动情况”之“股份变动原因”。

(1) 本报告期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430,000	1.33%	82,317,311	16.94%
公司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116 名员工	5,430,000	1.33%	4,986,000	1.03%
黄亚福	-	-	61,865,049	12.73%
陈琪祥	-	-	15,466,262	3.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3,388,000	98.67%	403,568,000	83.06%
锦富投资			211,500,000	43.53%
其他股东			192,068,000	39.53%
合计	408,818,000	100%	485,885,311	100.00%

(2) 本报告期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原因引起的资产及负债规模、构成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流动资产	1,486,146,554.65	77.29%	1,798,719,999.75	46.10%
非流动资产	436,596,032.94	22.71%	2,102,920,609.80	53.90%

资产总计	1,922,742,587.59	100.00%	3,901,640,609.55	100.00%
流动负债	519,092,729.34	27.00%	1,398,320,535.03	35.84%
非流动负债	9,280,391.40	0.48%	19,497,789.86	0.50%
负债合计	528,373,120.74	27.48%	1,417,818,324.89	3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4,540,013.48	70.45%	2,407,603,251.62	61.71%
少数股东权益	39,829,453.37	2.07%	76,219,033.04	1.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4,369,466.85	72.52%	2,483,822,284.66	63.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22,742,587.59	100.00%	3,901,640,609.55	100.00%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9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0,169				
持股 5% 以上或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77%	211,500,000	-	0	211,500,000	质押	32,650,000
TB POLYMER LIMITED	境外法人	15.45%	63,117,962	-	0	63,117,962	无质押和冻结	0
交通银行—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87%	3,572,718	-	0	3,572,718	无质押和冻结	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国有法人	0.46%	1,880,162	-	0	1,880,162	无质押和冻结	0
凌张宏	境内自然人	0.30%	1,239,701	-	0	1,239,701	无质押和冻结	0
杨步尚	境内自然人	0.27%	1,104,771	-	0	1,104,771	无质押和冻结	0
周佩芝	境内自然人	0.21%	856,434	-	0	856,434	无质押和冻结	0
国金证券—招商银行—国金创新对冲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	0.19%	765,090	-	0	765,090	无质押和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16%	667,265	-	0	667,265	无质押和冻结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诚盛世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0.16%	646,020	-	0	646,020	无质押和冻结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同属一家基金管理公司外，公司其他持股 5% 以上的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500,000					
TB POLYMER LIMITED	63,117,962	人民币普通股	63,117,962					
交通银行一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72,718	人民币普通股	3,572,718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80,162	人民币普通股	1,880,162					
凌张宏	1,239,701	人民币普通股	1,239,701					
杨步尚	1,104,771	人民币普通股	1,104,771					
周佩芝	856,434	人民币普通股	856,434					
国金证券一招商银行一国金创新对冲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65,090	人民币普通股	765,0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67,265	人民币普通股	667,2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信诚盛世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6,020	人民币普通股	646,02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同属一家基金管理公司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1) 公司股东凌张宏，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齐鲁证券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39,701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39,701 股；(2) 公司股东杨步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8,471 股外，还通过渤海证券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16,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04,771 股；(3) 公司股东周佩芝，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新时代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56,434 股，实际合计持有 856,434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平	1998 年 8 月 5 日	63116655—X	1000 万元人民币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上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均除经纪）（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目前，锦富投资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不从事生产及贸易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富国平先生及杨小蔚女士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p>富先生曾任职于无锡油泵油嘴厂、日本国锦产业及日昌产业（上海）有限公司等企业。富先生于 1998 年 8 月回国创立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富精密），历任锦富精密董事长、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并兼任锦富投资执行董事、上海力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力富）副董事长。</p> <p>杨女士曾任职于无锡油泵油嘴厂、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后留学于日本，现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喜博监事及上海力富董事。</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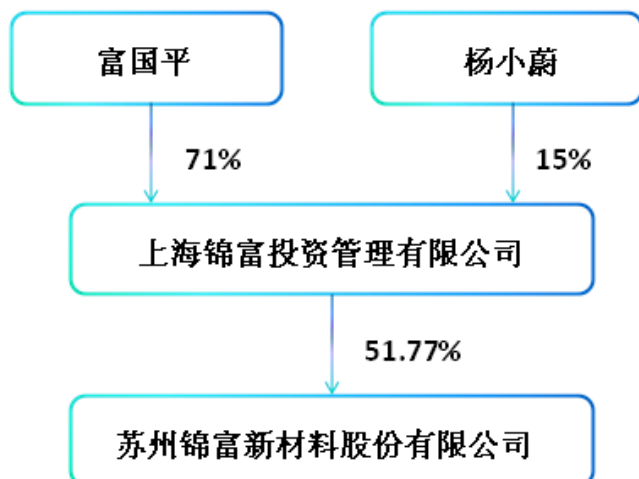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TB POLYMER LIMITED	李曙军	2007 年 9 月 27 日	-	1 港币	INVESTMENT TRADI (股权投资)
情况说明	TB POLYMER LIMITED 系外资股东，无组织机构代码。截止到本年报披露日，其持有公司股票 63,117,962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5.45%。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股)	限售条件
葛卫东	24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翁长青	24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邓世强	24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王文德	24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邓秋平	24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张洪兴	24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乔峰	24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杨敏华	12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马慧军	12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曹东明	120,000	-	0	股权激励锁定

注：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回购注销已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 106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 498.6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富国平	董事长	男	5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黄亚福	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杨小蔚	董事	女	47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杨铮	董事	男	39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汪俊	董事	男	37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沈文江	董事	男	41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潘斌	董事	男	42	离任	0	0	0	0	0	0	0	0	-
刘骏民	独立董事	男	65	离任	0	0	0	0	0	0	0	0	-
张玉臣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郭长兵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0	0	0	0	0	0	0	0	-
顾剑玉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刘晓欣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张后宽	监事	男	30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周瑜宏	监事	女	3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沈晓花	监事	女	32	离任	0	0	0	0	0	0	0	0	-
陈奇云	监事	女	26	现任	0	0	0	0	0	0	0	0	-
葛卫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6	现任	320,000	0	0	320,000	320,000	0	0	240,000	减持股份
翁长青	财务总监	男	38	现任	300,000	0	60,000	240,000	300,000	0	0	240,000	减持股份
邓世强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300,000	0	0	300,000	300,000	0	0	240,000	减持股份
合计	--	--	--	--	920,000	0	60,000	860,000	920,000	0	0	720,000	--

注：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收到董事潘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届此，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亚福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 1、公司现任董事：

(1)富国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富先生曾任职于无锡油泵油嘴厂、日本国锦产业及日昌产业（上海）有限公司等企业。富先生于 1998 年 8 月回国创立锦富精密，历任锦富精密董事长、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并兼任锦富投资执行董事、上海力富副董事长。

(2)黄亚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黄先生曾任职于苏州晟昌五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苏州恒荣节能科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现任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3)杨小蔚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杨女士曾任职于无锡油泵油嘴厂、无锡威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后留学于日本，现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喜博监事及上海力富董事。

(4)杨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日本名古屋市立大学经济学本科毕业，曾任职于锦产业、锦富精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汪俊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苏州大学工学本科毕业，曾任职于苏州新区 EPSON 有限公司、锦富科技市场营销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沈文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历，历任 Innovative Micro Technology 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任中科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研究员、课题组长。

(7)张玉臣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教授、管理学博士、博士生导师，历任同济大学发展规划研究中心副主任、上海市杨浦区科委副主任（挂职）、上海纳米技术国家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规划顾问。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

(8)顾剑玉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昆山市委，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常委、常务副主任，睿德信投资集团执行总裁，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厦门宏信

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9)刘晓欣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教授、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华融湘江银行监事，南开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系教授。

## 2、公司现任监事

(1)张后宽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江苏钟山清算事务所法务经理、英业达（上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法务副经理、监事会主席。

(2)周瑜宏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资材课财务、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成本会计、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成本会计，现任本公司监事、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本会计。

(3)陈奇云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出纳、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出纳，现任本公司出纳、监事。

##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1)富国平先生简历见上。

(2)杨铮先生简历见上。

(3)汪俊先生简历见上。

(4)葛卫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曾任江苏扬州机械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助理、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翁长青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职于中海集团（物流）有限公司、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历任财务经理、审计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6)邓世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历任东洋佳嘉（上海）海绵制品有限公司工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锦富光电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富国平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4月19日	2017年4月18日	否
杨小蔚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19日	2017年4月18日	否

杨铮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19日	2017年4月18日	否
汪俊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19日	2017年4月18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除下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任职。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富国平	上海力富	副董事长	2008年08月05日	-	否
杨小蔚	上海力富	董事	2008年08月05日	-	否
沈文江	中科院苏州纳米技术与纳米仿生研究所	研究员	2011年11月	-	是
刘骏民	南开大学	教授	1998年09月01日	-	是
	保定天威英利新能源有限公司(YGE)	独立董事	2007年09月01日	-	否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0681.HK)	独立董事	2005年03月01日	-	否
郭长兵	天津桦清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1月12日	-	是
张玉臣	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	2012年12月29日	-	是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4月26日	-	是
顾剑玉	厦门宏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	2014年12月24日	-	是
刘晓欣	南开大学	教授	2001年6月	-	是
	华融湘江银行	监事	2014年1月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监事报酬由监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406.96 万元。

##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富国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1	现任	53.44	0	53.44
杨小蔚	董事	女	47	现任	33.42	0	33.42
杨铮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47.44	0	47.44
汪俊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47.44	0	47.44
潘斌	董事	男	42	离任	0	0	0
黄亚福	董事	男	42	现任	-	-	-
沈文江	董事	男	41	现任	0	0	0
刘骏民	独立董事	男	65	离任	3.00	0	3.00
张玉臣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6.00	0	6.00
郭长兵	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3.00	0	3.00
顾剑玉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3.00	0	3.00
刘晓欣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3.00	0	3.00
张后宽	监事	男	30	现任	13.37	0	13.37
周瑜宏	监事	女	33	现任	11.26	0	11.26
沈晓花	监事	女	32	离任	4.53	0	4.53
陈奇云	监事	女	26	现任	6.29	0	6.29
葛卫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6	现任	69.98	0	69.98
翁长青	财务总监	男	38	现任	34.37	0	34.37
邓世强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67.42	0	67.42
合计	--	--	--	--	406.96	0	406.9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骏民	独立董事	换届	2014年6月27日	换届
郭长兵	独立董事	换届	2014年6月27日	换届
潘斌	董事	辞职	2015年1月13日	辞职
沈晓花	监事	换届	2014年6月27日	换届

黄亚福	董事	补选	2015 年 1 月 30 日	补选
顾剑玉	独立董事	换届	2014 年 6 月 27 日	换届
刘晓欣	独立董事	换届	2014 年 6 月 27 日	换届
陈奇云	监事	换届	2014 年 6 月 27 日	换届

##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公司于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核心技术人员王奎已于 2012 年离职。

(2)2014 年，公司收购迈致科技 75%股权。迈致科技拥有一支结构合理、专业能力较强、具有协作精神的核心研发团队，其卓越的研发实力将进一步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提升持续经营能力。

##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册员工人数为 3051 人（不含派遣员工）。

### (1)专业结构

专业类别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2216	72.63
技术人员	396	12.98
营销人员	99	3.24
财务人员	67	2.20
管理人员	273	8.95
合计	3051	100.00

### (2)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	比例（%）
博士	1	0.03
硕士	20	0.66
本科	313	10.26
专科以下	2717	89.05
合计	3051	100.00

### (3)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2165	70.96
31—40 岁	685	22.45
41—50 岁	146	4.79

51 岁以上	55	1.80
合计	3051	100.00

(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 第八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依据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有关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监管意见，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创业板上市公司的相关要求。

####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对相关事项做出的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

####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包括 5 名内部董事、1 名外部董事及 3 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创业板上市公司的要求。

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并审慎地发表意见，恪尽勤勉、尽责之义务。

####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人员包括 2 名监事及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交易、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经建立公正、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落实了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股东能有平等的获取信息之机会。

####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关注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交流及加强合作，实现股东、员工及其他相关利益方之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6 月 27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6 月 27 日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4 月 11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4 月 11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8 月 12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8 月 12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9 月 29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9 月 29 日

##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	2014 年 1 月 24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1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	2014 年 3 月 25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3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14 年 4 月 23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14 年 6 月 5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6 月 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 年 6 月 27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6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4 年 7 月 24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7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8 月 20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8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 年 9 月 11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9 月 1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1 日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www.cninfo.com.cn</a>	2014 年 10 月 23 日

####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制定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且执行状况良好。

####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4 月 2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衡审字（2015）0099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闵志强、汪焕新

### 审计报告正文

天衡审字（2015）00991 号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锦富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苏州锦富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苏州锦富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苏州锦富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闵志强

中国·南京

2015 年 4 月 21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汪焕新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8,126,201.09	421,389,189.8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6,785,146.44	104,008,333.89
应收账款	816,412,069.67	594,923,647.70
预付款项	47,321,761.43	59,242,687.8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1,708,222.02	626,695.61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815,668.13	47,086,364.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306,784,931.08	258,693,260.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9,765,999.89	176,375.07
流动资产合计	1,798,719,999.75	1,486,146,554.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5,199.95	445,199.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8,478,222.75	34,433,308.49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594,976,669.62	296,410,557.17
在建工程	40,726,002.11	6,716,942.62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4,068,913.69	43,442,571.10
开发支出	-	-
商誉	1,218,767,903.70	3,808,410.79
长期待摊费用	21,262,023.81	26,656,808.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195,674.17	24,682,234.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2,920,609.80	436,596,032.94
资产总计	3,901,640,609.55	1,922,742,587.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3,451,558.59	160,953,235.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75,000,000.00	-
应付账款	563,205,934.78	324,475,816.43
预收款项	6,169,552.33	3,922,178.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40,009,825.62	12,756,817.85
应交税费	38,445,273.38	-875,948.27

应付利息	1,590,814.66	178,405.05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64,695,503.67	17,682,225.01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0,460.00	-
其他流动负债	13,671,612.00	-
流动负债合计	1,398,320,535.03	519,092,729.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3,962,869.12	-
递延收益	6,232,539.72	9,280,39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02,381.02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97,789.86	9,280,391.40
负债合计	1,417,818,324.89	528,373,120.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5,885,311.00	408,81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491,001,465.00	551,877,535.01
减：库存股	13,671,612.00	-
其他综合收益	-1,031,960.28	-1,027,422.79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8,878,383.01	32,195,798.57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06,541,664.89	362,676,10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7,603,251.62	1,354,540,013.48
少数股东权益	76,219,033.04	39,829,453.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3,822,284.66	1,394,369,46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1,640,609.55	1,922,742,587.59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4,578,849.88	237,320,799.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8,257,384.77	46,620,964.88
应收账款	304,919,782.12	216,059,614.52
预付款项	13,980,046.09	17,637,064.03
应收利息	8,218,564.35	10,669,983.79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18,487,072.36	181,810,974.69
存货	41,081,469.12	40,501,383.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9,173,399.53	-
流动资产合计	848,696,568.22	750,620,784.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5,996.89	205,996.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576,520,136.68	356,475,222.42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62,134,943.01	159,213,383.39
在建工程	484,296.21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4,962,542.99	15,868,965.5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999,643.18	468,13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2,742.59	3,297,318.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58,680,301.55	535,529,020.86
资产总计	2,607,376,869.77	1,286,149,805.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595,000.00	36,581,4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52,000,000.00	-
应付账款	119,882,266.34	115,176,808.12
预收款项	2,314,096.20	618.96
应付职工薪酬	2,682,934.20	2,320,325.75
应交税费	583,535.46	-8,257,365.25
应付利息	108,103.58	167,413.07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96,512,535.64	7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13,671,612.00	-
流动负债合计	418,350,083.42	146,689,200.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569,444.44	5,986,11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69,444.44	5,986,111.12
负债合计	421,919,527.86	152,675,311.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5,885,311.00	408,81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505,062,078.51	562,859,877.51
减：库存股	13,671,612.00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6,996,044.26	30,313,459.82
未分配利润	171,185,520.14	131,483,156.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85,457,341.91	1,133,474,493.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7,376,869.77	1,286,149,805.57
------------	------------------	------------------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53,012,082.57	2,039,998,273.39
其中：营业收入	2,653,012,082.57	2,039,998,273.3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560,867,115.12	1,934,581,983.73
其中：营业成本	2,349,722,884.27	1,719,360,002.97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31,870.48	5,203,819.44
销售费用	51,176,568.12	43,105,571.55
管理费用	132,576,474.10	107,099,085.24
财务费用	5,192,509.72	8,290,897.13
资产减值损失	18,366,808.43	51,522,607.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5,358.34	24,091,614.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371.80	54,154.7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060,325.79	129,507,903.73
加：营业外收入	12,439,843.31	5,487,058.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9,750.27	335,549.00
减：营业外支出	3,315,003.01	3,151,548.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3,660.01	1,313,836.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185,166.09	131,843,413.13
减：所得税费用	21,202,242.73	17,779,29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982,923.36	114,064,11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989,042.91	96,959,822.52

少数股东损益	9,993,880.45	17,104,295.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59.47	-911,681.3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37.49	-911,681.3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37.49	-911,681.3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37.49	-911,681.34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21.98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974,563.89	113,152,436.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984,505.42	96,048,141.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90,058.47	17,104,295.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29,135,691.06	576,354,168.91
减：营业成本	448,149,667.33	490,475,906.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0,380.80	321,734.29
销售费用	13,298,869.46	9,325,082.72
管理费用	41,826,122.72	55,490,000.12
财务费用	-10,129,533.01	-4,517,325.14

资产减值损失	302,007.06	10,242,086.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24,341.87	46,964,104.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4,371.80	54,154.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222,518.57	61,980,789.09
加：营业外收入	3,899,797.37	1,825,169.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9,320.72	-
减：营业外支出	99,054.03	869,357.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574.81	67,052.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023,261.91	62,936,600.43
减：所得税费用	5,197,417.53	1,323,758.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25,844.38	61,612,842.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825,844.38	61,612,842.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8,905,972.28	1,861,129,592.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52,333.81	5,930,490.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60,275.33	18,913,729.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9,518,581.42	1,885,973,811.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3,283,269.69	1,446,007,098.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851,959.55	192,155,573.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178,416.74	93,437,40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744,523.08	127,369,74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0,058,169.06	1,858,969,82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60,412.36	27,003,988.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3,179.67	2,193,020.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099,950.20	45,960,454.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54,612.26	6,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27,742.13	54,653,475.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73,496.31	132,832,28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24,179,938.2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670,598.52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038.7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23,133.58	157,012,223.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5,391.45	-102,358,747.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7,69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7,69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5,324,398.39	231,909,629.1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632,088.39	231,909,629.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1,967,108.95	159,025,853.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376,771.90	78,669,149.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400,000.00	11,19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672,069.69	1,962,188.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1,015,950.54	239,657,191.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383,862.15	-7,747,562.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59,457.80	-10,437,898.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40,616.56	-93,540,219.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507,469.76	480,047,689.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248,086.32	386,507,469.76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6,393,580.87	570,779,665.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9,921.12	941,629.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352,193.19	41,993,30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125,695.18	613,714,59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055,177.30	431,272,711.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379,711.16	68,930,183.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95,616.02	11,009,587.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69,226.05	183,716,294.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3,099,730.53	694,928,77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25,964.65	-81,214,182.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6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15,139.96	26,81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7,224.58	1,200,267.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099,950.20	4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52,314.74	145,510,267.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07,550.19	40,592,59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54,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07,550.19	94,692,59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764.55	50,817,671.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411,400.02	81,755,004.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411,400.02	81,755,004.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448,200.01	87,372,067.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07,767.22	62,785,084.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590.54	1,287,93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091,557.77	151,445,085.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80,157.75	-69,690,081.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39,364.07	-7,402,177.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29,935.52	-107,488,769.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120,799.59	324,609,56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850,735.11	217,120,799.59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8,818,000.00	-	-	-	551,877,535.01	-	-1,027,422.79	-	32,195,798.57	-	362,676,102.69	39,829,453.37	1,394,369,466.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8,818,000.00	-	-	-	551,877,535.01	-	-1,027,422.79	-	32,195,798.57	-	362,676,102.69	39,829,453.37	1,394,369,466.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67,311.00	-	-	-	939,123,929.99	13,671,612.00	-4,537.49	-	6,682,584.44	-	43,865,562.20	36,389,579.67	1,089,452,817.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537.49	-	-	-	70,989,042.91	9,990,058.47	80,974,563.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067,311.00	-	-	-	939,123,929.99	13,671,612.00	-	-	-	-	-	32,799,521.20	1,035,319,150.1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067,311.00	-	-	-	939,590,417.99	13,671,612.00	-	-	-	-	-	32,799,521.20	1,035,785,638.1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466,488.00	-	-	-	-	-	-	-	-466,488.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682,584.44	-	-27,123,480.71	-6,400,000.00	-26,840,89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682,584.44	-	-6,682,584.44	-	-



											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0,440,896.27	-6,400,000.00	-26,840,896.27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5,885,311.00	-	-	-	1,491,001,465.00	13,671,612.00	-1,031,960.28	-	38,878,383.01	-	406,541,664.89	76,219,033.04	2,483,822,284.6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460,000.00	-	-	-	746,515,436.06	-	-115,741.45	-	26,034,514.34	-	333,215,564.39	79,020,579.37	1,389,130,352.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460,000.00	-	-	-	746,515,436.06	-	-115,741.45	-	26,034,514.34	-	333,215,564.39	79,020,579.37	1,389,130,352.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4,358,000.00	-	-	-	-194,637,901.05	-	-911,681.34	-	6,161,284.23	-	29,460,538.30	-39,191,126.00	5,239,14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911,681.34	-	-	-	96,959,822.52	17,104,295.24	113,152,436.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00.00	-	-	-	9,822,098.95	-	-	-	-	-	-	-45,105,421.24	-35,385,322.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000.00	-	-	-	-	-	-	-	-	-	-	-45,105,421.24	-45,207,421.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435,589.58	-	-	-	-	-	-	-	5,435,589.58
4. 其他	-	-	-	-	4,386,509.37	-	-	-	-	-	-	-	4,386,509.37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161,284.23	-	-67,499,284.22	-11,190,000.00	-72,527,99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161,284.23	-	-6,161,284.2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61,337,999.99	-11,190,000.00	-72,527,999.99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4,460,000.00	-	-	-	-204,460,000.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4,460,000.00	-	-	-	-204,460,000.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8,818,000.00	-	-	-	551,877,535.01	-	-1,027,422.79	-	32,195,798.57	-	362,676,102.69	39,829,453.37	1,394,369,466.85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8,818,000.00	-	-	-	562,859,877.51	-	-	-	30,313,459.82	131,483,156.47	1,133,474,49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8,818,000.00	-	-	-	562,859,877.51	-	-	-	30,313,459.82	131,483,156.47	1,133,474,49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067,311.00	-	-	-	942,202,201.00	13,671,612.00	-	-	6,682,584.44	39,702,363.67	1,051,982,848.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66,825,844.38	66,825,844.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067,311.00	-	-	-	942,202,201.00	13,671,612.00	-	-	-	-	1,005,597,9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7,067,311.00	-	-	-	942,668,689.00	13,671,612.00	-	-	-	-	1,006,064,388.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466,488.00	-	-	-	-	-	-466,488.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6,682,584.44	-27,123,480.71	-20,440,89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682,584.44	-6,682,584.4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0,440,896.27	-20,440,896.27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5,885,311.00	-	-	-	1,505,062,078.51	13,671,612.00	-	-	36,996,044.26	171,185,520.14	2,185,457,341.9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4,460,000.00	-	-	-	762,064,521.93	-	-	-	24,152,175.59	137,369,598.39	1,128,046,29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4,460,000.00	-	-	-	762,064,521.93	-	-	-	24,152,175.59	137,369,598.39	1,128,046,29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4,358,000.00	-	-	-	-199,204,644.42	-	-	-	6,161,284.23	-5,886,441.92	5,428,197.89
（一）综合收益总	-	-	-	-	-	-	-	-	-	-	-

额	-				-	-	-	-	-	61,612,842.30	61,612,842.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00.00	-	-	-	5,255,355.58	-	-	-	-	-	5,153,355.5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000.00	-	-	-	-	-	-	-	-	-	-102,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435,589.58	-	-	-	-	-	5,435,589.58
4. 其他	-	-	-	-	-180,234.00	-	-	-	-	-	-180,234.0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161,284.23	-67,499,284.22	-61,337,99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161,284.23	-6,161,284.23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61,337,999.99	-61,337,999.99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4,460,000.00	-	-	-	-204,460,000.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4,460,000.00	-	-	-	-204,460,000.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8,818,000.00	-	-	-	562,859,877.51	-	-	-	30,313,459.82	131,483,156.47	1,133,474,493.80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翁长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梅霞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历史沿革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是 2008 年 3 月 19 日由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富科技）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2004 年 3 月 3 日，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富精密”，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 6 日更名为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日本国锦产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锦产业”）签定《中外合资企业合同》，共同出资设立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5 万美元，其中，锦富精密出资 465.58 万元人民币，折合 56.2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锦产业出资 18.7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5%。2006 年 7 月 21 日，根据锦富科技董事会决议，锦富科技股东双方依照原出资比例将 2005 年度未分配利润中的 50 万美元转增公司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 万美元，其中：锦富精密出资 93.7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锦产业出资 31.25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5%。2007 年 10 月 18 日，上海锦富精密塑胶器材有限公司、日本国锦产业株式会社及 TB Polymer Limited 三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锦产业将其持有的锦富科技 25% 股权全部转让给 TB Polymer Limited。根据 2007 年 10 月 18 日锦富科技董事会决议，锦富科技的注册资本由 125.00 万美元增加到 492.00 万美元，其中：锦富精密出资 346.86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0.50%；TB Polymer Limited 出资 145.14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9.50%。

2007 年 12 月 25 日，锦富科技董事会通过决议，以 2007 年 11 月 30 日作为股份公司改制基准日，将苏州锦富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以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审字（2007）966 号审计报告审定的截止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净资产 113,589,983.16 元出资，按 1: 0.66027 比例折合股本 7,500.00 万元，余额 38,589,983.16 元列入资本公积。商务部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向公司出具“商资批（2008）71 号”文批准公司转制为股份公司，并于 2008 年 2 月 1 日向公司出具“商外资资审 A 字[2008]0020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19 日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至此，公司注册资本由 492.00 万美元变更为 7,500.00 万元人民币。变更后的公司实收资本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验字（2008）2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改制完成后，股权结构为：锦富精密出资人民币 5,28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50%；TB Polymer Limited 出资人民币 2,212.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9.5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23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35.00 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变更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2010 年 10 月 13 日公司 A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 300128。

根据公司第 2010 年度（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 10,000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 12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46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授予价格为每股 6.03 元。公司注册资本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变更为人民币 204,46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4,460,000.00 元，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0,446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10 股，即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股本 1 股，共计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为 20,44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8,92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000.00 元，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 102,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8,818,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22,000.00 元，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 222,00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8,596,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2,000.00 元，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 42,000.00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8,554,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53 号）《关于核准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黄亚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黄亚福和陈琪祥 2 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致科技”）75.00%股权，其中：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7,331,311.00 股，发行价格为 13.19 元/股，购买迈致科技 63.75%股权。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迈致科技 11.25%股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5,885,311.00 元。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各股东持股比例：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 43.53%，TB Polymer Limited 为 12.99%，社会公众股东为 43.48%。

## 2、公司经营范围、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594400008599，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加工各种高性能复合材料、高分子材料，提供自产产品的售后服务。手机软件、计算机软件(含游戏)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注册地：江苏省苏州市；总部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华池街时代广场 24 幢苏州国际金融中心 11 楼。

## 3、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公司下设证券及法务部、投资管理部、人事行政部、市场部、营运部、研发中心、供应链管理、财务部等部门。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第三届第九次会议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权益中的披露”。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23“收入”中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11 应收款项中各项描述。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

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会计处理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

期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 10、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

①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②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 ④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⑤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 (2) 金融负债

①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④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0	1.00
1 至 2 年	5.00	5.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公司破产、清算、解散、法律诉讼等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关联企业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12、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 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

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5、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10%	9%-9.5%
运输设备	5 年	5%-10%	18%-19%
电子设备	3-5 年	5%-10%	18%-31.67%
其他设备	3-5 年	5%-10%	18%-31.67%
固定资产装修	5 年	-	2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 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5 年
商用软件	按协议使用年限
专利许可使用权	按协议使用年限
著作权	10 年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②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 23、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内销产品的收入确认方法，在产品交付并经对方确认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产品直接出口的收入确认方法，公司在产品发出时凭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和出口发票办理报关出口手续，海关在相关的《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上盖章确认，并在《进料加工登记手册》登记后，公司凭报关单及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产品通过进料深加工结转方式的间接出口的收入确认方法，公司根据购销合同和《进料加工登记手册》在公司所在地海关先办理深加工结转申请表（预申报），得到客户所在地海关确认后，公司将货物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并办理报关手续，海关在相关的《出口货物报

关单》、《出口收汇核销单》上盖章确认，并在《进料加工登记手册》登记后，公司凭报关单开具发票并确认销售收入。

#### (2) 提供劳务收入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5、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其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具体参见附注十、2。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27、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28、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

####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

####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长期股权投资	-445,199.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5,199.95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其他流动负债	-9,280,391.40
	递延收益	9,280,391.40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27,422.79
	其他综合收益	-1,027,422.79

(续上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3年1月1日/2012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长期股权投资	-11,380,189.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80,189.90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 2013 年 1 月 1 日/2012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 影响金额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其他流动负债	-3,325,465.27
	递延收益	3,325,465.27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5,741.45
	其他综合收益	-115,741.45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收入	税率为 17%，产品出口收入免增值税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建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附表 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附表 1]
企业所得税（按公司列示）		
(1)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3)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4)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5)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6)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7)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8)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9)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0)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1)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2)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应评税溢利	16.5%
(13)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4)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5)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6)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7) ALL IN ASIA HOLDING CO., LIMITED	应评税溢利	16.5%
(18)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25%
(19)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应纳税所得额	15%
(20) LENS LABORATORIES LLC	应纳税所得额	6.5%

[附表 1]

公司名称	城建税率	教育费附加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率
(1)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2)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3)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4)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3.00%	2.00%
(5)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6)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7)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8)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9)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5.00%	3.00%	2.00%
(10)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	3.00%	2.00%
(11)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2)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	-	-
(13)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4)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5)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6)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7) ALL IN ASIA HOLDING CO., LIMITED	-	-	-
(18)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19)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7.00%	3.00%	2.00%
(20) LENS LABORATORIES LLC	-	-	-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公司系注册在苏州工业园区内的生产型中外合资企业，2009 年 9 月 1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932000744)，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2 年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GR201232000892)，2012 年、2013 及 2014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 公司子公司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系注册在无锡的生产型内资企业, 2013 年 8 月 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332000083), 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 公司子公司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232000471), 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 均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 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 1、货币资金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541,937.51	2,698,434.57
银行存款	436,706,148.81	383,809,035.19
其他货币资金	37,878,114.77	34,881,720.09
合计	478,126,201.09	421,389,189.85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619,427.74	52,275,643.94

(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税保函保证金	8,200,000.00	14,600,000.00
进料加工海关保证金		281,720.09
定期存单质押(质押借款保证金)		2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532,092.69	
银行借款承兑质押到期 [注]	16,146,022.08	
合计	37,878,114.77	34,881,720.09

[注] 银行借款承兑质押到期系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为质押获取上海银行保函, 通过保函为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部分质押票据已到期承兑。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明细:

子公司	存放地	币种	原币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800,899.22	6.1190	4,900,702.32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日元	84,185.00	0.0514	4,324.67
ALL IN ASIA HOLDING CO., LIMITED	香港	美元	13,041,965.89	6.1190	79,803,789.28
LENS LABORATORIES LLC	美国	美元	148,817.04	6.1190	910,611.47
合计					85,619,427.74

(4) 期末余额中, 除其他货币资金外, 无使用受到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 2、应收票据

### (1) 分类情况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4,759,607.25	100,632,813.77
商业承兑汇票	2,025,539.19	3,375,520.12
合计	106,785,146.44	104,008,333.89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注]	64,967,827.18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64,967,827.18

[注]详见本附注五、49。

###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确认终止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143,586.32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6,143,586.32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 3、应收账款

### (1) 分类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76,589.21	2.69	22,876,589.2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25,319,335.75	97.12	8,907,266.08	1.08	816,412,069.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8,356.17	0.19	1,638,356.17	100.00	-
合计	849,834,281.13	100.00	33,422,211.46		816,412,069.67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820,730.42	3.65	22,820,730.4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00,981,756.31	96.06	6,058,108.61	1.01	594,923,647.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1,319.51	0.29	1,801,319.51	100.00	-
合 计	625,603,806.24	100.00	30,680,158.54		594,923,647.70

##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 由
江西高飞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410,528.02	7,410,528.02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帝艾斯光电(韩国)有限公司	15,466,061.19	15,466,061.19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 计	22,876,589.21	22,876,589.21		

##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9,633,532.08	8,079,038.61	1.00
1至2年	15,553,476.81	777,673.84	5.00
2至3年	116,818.90	35,045.67	30.00
3至4年	15,507.96	15,507.96	100.00
4至5年			
5年以上	-	-	
合 计	825,319,335.75	8,907,266.08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00,576,451.53	6,005,764.54	1.00
1至2年	276,989.48	13,849.48	5.00
2至3年	128,315.30	38,494.59	3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 计	600,981,756.31	6,058,108.61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⑤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由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18,721.88	218,721.88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珠海市创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985.71	300,985.71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茂鑫源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13,075.30	13,075.30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新谱(广州)电子有限公司	2,189.40	2,189.40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南京新星得尔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961.96	80,961.96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武汉恒生誉天实业有限公司	30,136.08	30,136.08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17,915.60	17,915.60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武汉帝光电子有限公司	19,972.42	19,972.42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合肥京东方显示光源有限公司	2,674.11	2,674.11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兴隆发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670,823.71	670,823.71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 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上海巨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 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深圳市大昊科技有限公司	80,900.00	80,900.00	100.00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合计	1,638,356.17	1,638,356.1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57,209.29 元, 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50,386.89;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65,543.26

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巨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772,311.00	达成和解协议	董事会决议	否
捷联电子(福建)有限公司	货款	193,232.26	质量扣款无法收回货款	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965,543.2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23,501,940.87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8.07%,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235,019.4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 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无。

####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7,119,693.57	99.57	57,633,196.62	97.28
1 至 2 年	152,360.67	0.32	1,588,700.10	2.68
2 至 3 年	32,762.98	0.07	20,791.17	0.04
3 年以上	16,944.21	0.04	-	-
合 计	47,321,761.43	100.00	59,242,687.89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9,585,409.2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1.39%。

#### 5、应收利息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注]	1,708,222.02	626,695.61
合 计	1,708,222.02	626,695.61

[注] 应收利息期末余额主要系计提的定期存款的利息。

#### 6、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839,722.38	100.00	2,024,054.25	14.62	11,815,668.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839,722.38	100.00	2,024,054.25		11,815,668.13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8,547,373.37	99.39	1,461,009.09	3.01	47,086,364.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000.00	0.61	300,000.00	100.00	-
合 计	48,847,373.37	100.00	1,761,009.09		47,086,364.28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728,204.04	97,282.01	1.00
1 至 2 年	1,204,132.43	60,206.62	5.00
2 至 3 年	1,486,886.14	446,065.85	30.00
3 至 4 年	1,143,922.77	1,143,922.77	100.00
4 至 5 年	254,577.00	254,577.00	100.00
5 年以上	22,000.00	22,000.00	100.00
合 计	13,839,722.38	2,024,054.25	

(续上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278,911.08	432,789.12	1.00
1 至 2 年	3,467,066.93	173,353.35	5.00
2 至 3 年	1,352,183.92	405,655.18	30.00
3 至 4 年	427,211.44	427,211.44	100.00
4 至 5 年	2,000.00	2,000.00	100.00
5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 计	48,547,373.37	1,461,009.09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⑤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2,653.11 元，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增加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0,392.05 元；本

期无收回的坏账准备，本期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名称	转回金额	转回方式
胡荣[注]	300,000.00	收回货币资金

[注]本期转回原因系借款人经济状况好转，收回的已单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借款。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2,000,000.00	4,925,858.42
备用金	1,490,936.27	574,028.52
押金及保证金	8,119,029.23	6,317,049.93
应收股权转让款		36,099,950.20
其他	2,229,756.88	930,486.30
合计	13,839,722.38	48,847,373.3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伟德佳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	1年以内	14.45	20,000.00
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	保证金	1,875,979.00	1年以内	13.56	18,759.79
明尼苏达矿业制造(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0	1年以内	8.67	12,000.00
昆山市行政服务中心	保证金	569,000.00	1年以内	4.11	5,690.00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2年以内	3.61	25,000.00
合计		6,144,979.00		44.40	81,449.7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 7、存货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8,719,183.22	6,690,334.65	152,028,848.57	135,172,674.54	3,180,031.25	131,992,643.29
在产品	22,050,080.54	2,252,643.11	19,797,437.43	16,449,113.48	295,088.60	16,154,024.88
产成品	145,541,736.93	10,583,091.85	134,958,645.08	114,241,515.26	3,694,923.07	110,546,592.19
合计	326,311,000.69	19,526,069.61	306,784,931.08	265,863,303.28	7,170,042.92	258,693,260.36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额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转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180,031.25	5,510,787.93	241,384.10		2,241,868.63	6,690,334.65
在产品	295,088.60	1,960,219.77	79,793.45		82,458.71	2,252,643.11
产成品	3,694,923.07	9,845,890.33	805,284.12		3,763,005.67	10,583,091.85
合计	7,170,042.92	17,316,898.03	1,126,461.67		6,087,333.01	19,526,069.61

##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及转销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 (%)
原材料	由生产部门、技术部门、品保部门及财务部门判断其已无使用价值或销售毛利为负数的存货	销售及报废	1.47
在产品		销售及报废	0.42
产成品		销售及报废	2.79

##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4,216,659.46	176,375.07
应交所得税负债	5,346,782.58	
待摊费用	202,557.85	
合计	29,765,999.89	176,375.07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合 计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	---------------	---------------	------------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合 计	12,725,377.93	12,280,177.98	445,199.95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12,725,377.93			12,725,377.93
合 计	12,725,377.93	-	-	12,725,377.9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12,280,177.98			12,280,177.98	1.7255%	
合 计	12,280,177.98	-	-	12,280,177.98		

##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433,308.49			214,371.80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169,457.54		
合 计	34,433,308.49	4,000,000.00	-	44,914.2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				34,647,680.29	

技有限公司[注 1]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 有限公司[注 2]				3,830,542.46	
合 计				38,478,222.75	

[注 1]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信会师报字[2015]第 720384 号。

[注 2]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财务报表已经苏州中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号：苏州中盟[2015]A020 号。

## 11、固定资产

### (1) 分类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8,780,215.71	209,562,495.98	15,397,178.95	12,596,122.74	4,181,500.19	13,866,814.12	374,384,327.69
2.本期增加金额	302,900,254.66	288,374,170.39	7,864,282.54	44,436,789.97	4,396,036.61	85,197,104.25	733,168,638.42
(1) 购置	2,206,156.20	44,921,722.59	654,432.40	6,208,493.49	327,537.64	500,000.00	54,818,342.32
(2) 在建工程转入	9,309,766.40	564,863.55	-	-	-	11,401,601.89	21,276,231.84
(3) 企业合并增加	291,384,332.06	242,887,584.25	7,209,850.14	38,228,296.48	4,068,498.97	73,295,502.36	657,074,064.26
3.本期减少金额	4,155,950.00	33,629,791.33	186,563.74	1,370,375.55	1,305,809.91	-	40,648,490.53
(1) 处置或报废	2,825,600.00	33,629,791.33	186,563.74	1,370,375.55	1,305,809.91	-	39,318,140.53
(2) 房屋改良转出	1,330,350.00	-	-	-	-	-	1,330,350.00
4.期末余额	417,524,520.37	464,306,875.04	23,074,897.75	55,662,537.16	7,271,726.89	99,063,918.37	1,066,904,475.5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213,441.49	45,397,969.12	6,256,534.29	8,229,573.08	2,340,646.28	4,535,606.26	77,973,770.52
2.本期增加金额	73,243,292.71	93,668,431.74	5,673,596.90	33,689,661.63	2,478,469.63	64,271,812.84	273,025,265.45
(1) 计提	11,331,365.70	26,172,653.37	2,657,906.72	2,912,679.62	741,292.10	9,835,868.63	53,651,766.14
(2) 企业合并增加	61,911,927.01	67,495,778.37	3,015,690.18	30,776,982.01	1,737,177.53	54,435,944.21	219,373,499.31
3.本期减少金额	879,978.01	7,515,174.89	105,827.20	1,018,974.42	897,843.32	-	10,417,797.84
(1) 处置或报废	816,786.34	7,515,174.89	105,827.20	1,018,974.42	897,843.32	-	10,354,606.17
(2) 房屋改良转出	63,191.67	-	-	-	-	-	63,191.67
4.期末余额	83,576,756.19	131,551,225.97	11,824,303.99	40,900,260.29	3,921,272.59	68,807,419.10	340,581,238.13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期初余额	-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18,679,448.31	110,905,264.81	-	863,719.35	12,024.44	2,915,116.61	133,375,573.52
(1) 计提	-	48.00	-	-	-	-	48.00
(2) 企业合并增加	18,679,448.31	110,905,216.81	-	863,719.35	12,024.44	2,915,116.61	133,375,525.52
3.本期减少金额	1,887,821.76	132,059.54	-	4,229.39	4,895.00	-	2,029,005.69
(1) 处置或报废	1,887,821.76	132,059.54	-	4,229.39	4,895.00	-	2,029,005.69
4.期末余额	16,791,626.55	110,773,205.27	-	859,489.96	7,129.44	2,915,116.61	131,346,567.8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7,156,137.63	221,982,443.80	11,250,593.76	13,902,786.91	3,343,324.86	27,341,382.66	594,976,669.62
2.期初账面价值	107,566,774.22	164,164,526.86	9,140,644.66	4,366,549.66	1,840,853.91	9,331,207.86	296,410,557.17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期末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3,901,645.00

(5) 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9,309,766.40	子公司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本期结转的厂房，产权证书办理程序正在进行中

## 12、在建工程

###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威海背光膜新厂房主体工程	-	-	-	6,103,979.07		6,103,979.07
滁州厂房项目	15,727,569.02		15,727,569.02	48,100.00		48,100.00
昆山迈致二期厂房	23,150,978.55		23,150,978.55	-		-
东莞旧厂房改造	1,267,158.33		1,267,158.33	-		-
苏州锦富二期厂房	484,296.21		484,296.21	-		-
其他	96,000.00		96,000.00	564,863.55		564,863.55
合 计	40,726,002.11	-	40,726,002.11	6,716,942.62		6,716,942.62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预算数 (万元)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威海背光膜新厂房主体工程	994.44	6,103,979.07	3,205,787.33	9,309,766.40	
滁州厂房项目	2,200.00	48,100.00	15,679,469.02		
昆山迈致二期厂房	3,600.00		23,150,978.55		
东莞旧厂房改造	3,000.00		1,267,158.33		
苏州锦富二期厂房	2,800.00		484,296.21		
装修工程			11,401,601.89	11,401,601.89	
其他		564,863.55	96,000.00	564,863.55	
合 计		6,716,942.62	55,285,291.33	21,276,231.84	-

(续上表)

项 目	期 末 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数	资金 来源
威海背光膜新厂房主体工程	-	93.62	100.00	-	自筹
滁州厂房项目	15,727,569.02	71.49	71.49	-	募集资金
昆山迈致二期厂房	23,150,978.55	64.31	64.31	-	自筹
东莞旧厂房改造	1,267,158.33	4.22	4.22	-	自筹
苏州锦富二期厂房	484,296.21	1.73	1.73	-	自筹
装修工程	-			-	
其他	96,000.00			-	
合 计	40,726,002.11			-	

(3) 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 13、无形资产

### (1) 分类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商用软件	专利许可使用权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44,294,131.77	2,924,335.71	22,000.00	47,240,467.48
2. 本期增加金额	29,394,237.32	5,670,229.65	718,953.96	35,783,420.93
(1) 购置	182,400.00	601,305.81		783,705.81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29,211,837.32	5,068,923.84	718,953.96	34,999,715.1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73,688,369.09	8,594,565.36	740,953.96	83,023,888.41
<b>二、累计摊销</b>				
1. 期初余额	2,194,511.99	1,584,291.03	19,093.36	3,797,896.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21,105.77	2,916,146.51	319,826.06	5,157,078.34
(1) 计提	1,302,393.63	1,368,548.59	2,906.64	2,673,848.86
(2) 企业合并增加	618,712.14	1,547,597.92	316,919.42	2,483,229.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4,115,617.76	4,500,437.54	338,919.42	8,954,974.72
<b>三、减值准备</b>				
1. 期初余额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
<b>五、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69,572,751.33	4,094,127.82	402,034.54	74,068,913.69
2. 期初账面价值	42,099,619.78	1,340,044.68	2,906.64	43,442,571.10

本期末无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无。

## 14、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光电显示薄膜器件新品开发		20,500,696.65			20,500,696.65	
背光模组项目研发		8,271,053.03			8,271,053.03	
精密模切设备开发		3,698,528.35			3,698,528.3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32,470,278.03			32,470,278.03	

## 15、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3,808,410.79			3,808,410.79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159,622,047.98		159,622,047.98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55,337,444.93		1,055,337,444.93
合计	3,808,410.79	1,214,959,492.91	-	1,218,767,903.70

商誉的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见附注三、20。

## 16、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改良支出[注]	26,656,808.01	9,405,411.09	10,919,956.59	4,111,605.01	21,030,657.50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323,316.34	91,950.03	-	231,366.31
合计	26,656,808.01	9,728,727.43	11,011,906.62	4,111,605.01	21,262,023.81

[注]: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和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生产业务并入其他子公司导致装修费一次性摊销。

## 17、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3,422,211.46	8,040,303.35	30,680,158.54	7,323,104.2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24,054.25	502,935.88	1,761,009.09	363,899.43
存货跌价准备	19,526,069.61	4,881,517.41	7,170,042.92	1,680,517.2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280,177.98	3,070,044.50	12,280,177.98	2,499,331.5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1,346,567.83	32,836,641.96		
长期待摊费用	1,884,078.65	471,019.66		
未弥补的亏损	251,757,153.45	61,386,718.53	39,987,668.53	9,996,917.14
应付职工薪酬	1,830,562.68	457,640.67	1,126,560.16	281,640.04
股权激励成本			5,435,589.58	815,338.44
递延收益	6,232,539.72	1,558,134.93	9,280,391.40	1,721,486.7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计负债	3,962,869.12	990,717.28		
合计	464,266,284.75	114,195,674.17	107,721,598.20	24,682,234.81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209,524.09	9,302,381.02		
合计	37,209,524.09	9,302,381.02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无。

## 18、短期借款

## (1) 分类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86,886,500.00	36,581,400.00
保证借款[注 1]	73,957,000.00	104,861,755.17
抵押借款[注 2]	82,972,444.71	-
质押借款[注 3]	49,635,613.88	19,510,080.00
合计	393,451,558.59	160,953,235.17

[注 1]系公司为子公司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 18,357,000.00 元（300 万美元），及昆山理顺机械有限公司、威龙木艺（昆山）有限公司、黄亚强、陈琪祥、赵建文为子公司昆山迈致致具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 55,600,000.00 元。

[注 2]系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其土地、房产和机器设备为抵押的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五、49。

[注 3]系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为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质押，详见本附注五、49。

## (2) 期末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无。

## 19、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	75,000,000.00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75,000,000.00	-

截至报告期末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 20、应付账款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563,205,934.78	324,475,816.43
合计	563,205,934.78	324,475,816.43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7,507,413.59	尚未结算
TSTI TECH CO.,LTD	1,061,167.88	尚未结算
合计	8,568,581.47	

## 21、预收款项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169,552.33	3,922,178.10
合计	6,169,552.33	3,922,178.10

### (2)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 22、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526,236.55	277,124,921.47	249,580,851.53	39,070,306.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3,130.00	20,847,043.68	20,420,654.55	939,519.13
三、辞退福利	-	59,955.11	59,955.11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717,451.30	3,698,902.46	4,416,353.76	-
合计	12,756,817.85	301,730,822.72	274,477,814.95	40,009,825.62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766,200.44	244,892,334.97	217,218,685.42	38,439,849.99
2、职工福利费	570.00	18,192,665.95	18,192,635.95	600.00
3、社会保险费	258,767.85	6,796,744.52	6,728,526.07	326,986.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3,156.85	5,253,233.30	5,200,289.18	276,100.97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工伤保险费	17,219.27	802,083.94	789,194.77	30,108.44
生育保险费	18,391.73	741,427.28	739,042.12	20,776.89
4、住房公积金	476,698.26	6,586,788.38	6,808,616.44	254,870.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00.00	656,387.65	632,387.65	48,000.00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 计	11,526,236.55	277,124,921.47	249,580,851.53	39,070,306.4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95,096.65	19,560,266.97	19,162,929.07	892,434.55
2、失业保险费	18,033.35	1,286,776.71	1,257,725.48	47,084.58
3、企业年金缴纳				-
合 计	513,130.00	20,847,043.68	20,420,654.55	939,519.13

**2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320,822.03	-5,747,966.67
营业税	3,434.53	5,970.03
企业所得税	22,262,795.42	3,589,206.10
城建税	1,045,402.65	226,335.82
教育费附加	779,052.69	215,248.52
个人所得税	712,723.50	380,565.23
地方基金	46,425.12	84,871.07
印花税	97,506.45	116,394.68
土地使用税	157,615.60	79,972.08
房产税	1,019,495.39	173,454.87
合 计	38,445,273.38	-875,948.27

**24、应付利息**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90,814.66	178,405.05
合 计	1,590,814.66	178,405.05

期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 25、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暂收、应付款项	264,695,503.67	17,682,225.01
合 计	264,695,503.67	17,682,225.01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原因
普光电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33,286,638.52	[注]
苏州基融富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	代加工保证金
合 计	33,586,638.52	

[注] 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通过普光电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以经济保证金的形式向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借款余额 33,286,638.52 元。

###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内容
黄亚福	144,000,000.00	未支付收购股权款
陈琪祥	36,000,000.00	未支付收购股权款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41,436,941.10	未偿付借款
普光电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33,286,638.52	未偿付借款
合 计	254,723,579.62	

##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注]	2,080,460.00	
合 计	2,080,460.00	-

[注]系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15 日向原股东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借款，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欠 2,080,460.00 元（340,000.00 美元）。

##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达行权条件的股权激励认购款[注]	13,671,612.00	
合 计	13,671,612.00	

[注]公司将未达行权条件的股权激励认购款全额确认库存股和其他流动负债。

## 28、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注]	3,962,869.12	-	
合 计	3,962,869.12	-	

[注]详见本附注十一、2 或有事项披露。

## 29、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9,280,391.40		3,047,851.68	6,232,539.72
合 计	9,280,391.40	-	3,047,851.68	6,232,539.72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纳米压印蓝宝石衬底图案化的产业化研发[注 1]	4,861,111.12		1,666,666.68	3,194,444.44	与资产相关
新型绿色纳米润滑材料及工艺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注 2]	1,125,000.00		750,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技术改造专项项目[注 3]	1,800,000.00		600,000.00	1,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扶持款[注 4]	1,494,280.28		31,185.00	1,463,095.28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9,280,391.40		3,047,851.68	6,232,539.72	

注 1：公司收到工业和信息化部下拨的《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工信部财（2013）472 号]“纳米压印蓝宝石衬底图案化的产业化研发”项目扶持资金 5,000,000.00 元，分 3 年平均转入本期损益。

注 2：公司收到了苏州工业园区科技局下拨的[苏发改服（2012）24 号，苏府办（2012）104 号]“新型绿色纳米润滑材料及工艺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 1,500,000.00 元，分 2 年平均转入本期损益。

注 3：子公司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收到厦门市财政厅下拨的《工业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2012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拨款，文件号：厦发改产业号[2012]16 号，该项目政府拨入资金系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技术改造专项项目 180 万元，分 3 年平均转入本期损益。

注 4：子公司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收到威海高新区管理委会下拨的土地扶持款《威海财预指[2012]104 号》1,559,249.00 元，分 50 年平均转入本期损益。

## 30、股本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43.00	7,733.1311	-	-	-44.40	7,688.7311	8,231.7311
1、国家持股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543.00	7,733.1311	-	-	-44.40	7,688.7311	8,231.731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543.00	7,733.1311			-44.40	7,688.7311	8,231.7311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338.80	-	-	-	18.00	18.0000	40,356.8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338.80				18.00	18.0000	40,356.8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40,881.80	7,733.1311	-	-	-26.40	7,706.7311	48,588.5311

(1) 公司本期以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非同一控制下收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75% 股权，收购成本 120,000.00 万元，其中：现金支付 18,000.00 万元，股份支付 102,000.00 万元，每股价格 13.19 元，确认实收资本 77,331,311.00 元，确认资本公积 942,668,689.00 元。上述股份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登记，该股份上市日为 2015 年 1 月 8 日。

(2) 公司本期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64,000.00 股，回购价格为 2.767 元/股，公司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264,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 466,488.00 元。

### 31、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37,115,019.94	942,668,689.00	3,544,759.01	1,476,238,949.93
其他资本公积	14,762,515.07			14,762,515.07
合 计	551,877,535.01	942,668,689.00	3,544,759.01	1,491,001,465.00

(2) 本期增加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注释	金额
公司收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75% 股权股本溢价	[注]	942,668,689.00
合 计		942,668,689.00

[注] 详见本附注五、30。

(3) 本期减少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注释	金额
公司收购青岛锦富少数股东股权资本溢价	[注 1]	2,647,505.01
公司收购 LENS 资本溢价	[注 2]	430,766.00
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	[注 3]	466,488.00
合计		3,544,759.01

[注 1] 公司本期以 16,000,000.00 元价格收购奇孚(上海)流体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40% 股权，收购日为 2014 年 4 月 30 日，按收购日净资产的 40% 计算少数股东应享有的

权益为 13,352,494.99 元，确认股本溢价-2,647,505.01 元；

[注 2] 系本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与自然人 Michael Nixon、Chen Qi 分别出资 25.00 万美元、2.50 万美元和 2.5 万美元，在美国内华达州成立 LENS LABORATORIES LLC 有限责任公司，三方约定持股比例分别为 60.00%、20.00%和 20.00%，按投资时汇率计算的投资成本为 1,538,450.00 元，按比例享有的 LENS LABORATORIES LLC 的净资产为 1,107,684.00 元，确认资本公积-430,766.00 元；

[注 3] 详见本附注五、30。

### 32、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		5,250,000.00	264,000.00	4,986,000.00
资本公积		9,145,500.00	459,888.00	8,685,612.00
合 计		14,395,500.00	723,888.00	13,671,612.00

[注] 本期增加系未达行权条件的股权激励股份数 525.00 万股，回购注销价格为 2.742 元/股，对应的资本公积为 914.55 万元，本期减少系本期回购未达行权条件的股权激励股份数 26.40 万股，对应减少资本公积 45.9888 万元。

## 3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27,422.79	-8,359.47	-	-	-4,537.49	-3,821.98	-1,031,960.2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27,422.79	-8,359.47			-4,537.49	-3,821.98	-1,031,960.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27,422.79	-8,359.47	-	-	-4,537.49	-3,821.98	-1,031,960.28

### 34、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注]	32,195,798.57	6,682,584.44		38,878,383.01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32,195,798.57	6,682,584.44	-	38,878,383.01

[注]本期增加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2,676,102.69	333,215,564.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2,676,102.69	333,215,564.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989,042.91	96,959,822.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82,584.44	6,161,284.2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440,896.27	61,337,999.99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6,541,664.89	362,676,102.69

### 3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536,688,589.62	2,241,757,725.40	1,922,525,073.46	1,615,165,205.86
其他业务收入	116,323,492.95	107,965,158.87	117,473,199.93	104,194,797.11
合 计	2,653,012,082.57	2,349,722,884.27	2,039,998,273.39	1,719,360,002.97

###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65,913.74	318,894.71
城建税	1,958,156.73	2,567,713.3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	1,607,800.01	2,317,211.39
合 计	3,831,870.48	5,203,819.44

###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425,480.84	10,020,016.83
非流动资产折旧摊销	1,107,834.49	343,921.92
样品费及低值易耗品摊销	3,900,315.97	3,545,457.02
差旅费	3,131,482.22	3,029,104.70
业务招待费	7,080,273.21	5,698,227.11
租赁费	1,406,567.62	1,017,008.92
运输及包装费	13,927,089.10	12,112,662.01
车辆交通费	892,098.75	1,170,261.27
其他	5,305,425.92	6,168,911.77
合 计	51,176,568.12	43,105,571.55

###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099,839.82	31,523,946.05
非流动资产折旧摊销	16,901,869.38	10,981,054.49
办公费	3,686,986.68	4,072,313.41
差旅费	2,911,414.80	2,839,438.24
业务招待费	3,992,041.73	3,742,978.54
技术开发费	32,470,278.03	28,478,841.90
租赁费	7,809,221.05	5,959,338.13
咨询服务费	8,970,048.62	4,822,101.37
车辆交通费	2,621,737.98	914,612.10
水电费	2,037,333.70	2,717,111.10
相关税金	5,271,670.77	2,865,950.69
股权激励费用	-	5,435,589.58
保险费	2,155,253.44	810,183.15
修理费	2,270,752.97	1,358,959.03
其他	6,378,025.13	576,667.4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132,576,474.10	107,099,085.24

#### 4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516,563.01	2,767,639.76
减：利息收入	6,972,748.47	7,231,743.17
汇兑损益	-22,584.09	7,697,496.03
金融机构手续费	969,054.43	1,176,178.26
现金折扣	1,665,637.54	2,201,371.29
增值税缓息	36,587.30	680,429.22
出口信保项下应收账款买断业务保险费	-	999,525.74
合 计	5,192,509.72	8,290,897.13

####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1,049,862.40	22,232,262.95
存货跌价准备	17,316,898.03	18,355,354.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934,989.9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8.00	
合 计	18,366,808.43	51,522,607.40

#### 42、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914.26	54,154.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037,459.31
远期结售汇合约[注]	870,444.08	
合 计	915,358.34	24,091,614.07

[注]详见本附注五、51。

#### 43、营业外收入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9,750.27	335,549.00	139,750.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9,750.27	335,549.00	139,750.2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政府补助	7,144,817.73	2,408,862.02	7,144,817.73
无需支付的货款	-	2,493,209.72	-
其他[注]	5,155,275.31	249,437.45	5,155,275.31
合 计	12,439,843.31	5,487,058.19	12,439,843.31

[注]其他主要是公司子公司无锡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根据其于无锡力合孵化器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企业孵化协议书，由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给予的补贴 390.30 万元。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总部经济发展奖励[注 1]	1,082,000.00		与收益相关
液晶模组薄膜器件及相关产品技术改造专项项目[注 2]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绿色纳米润滑材料及工艺技术的研发和产业化[注 2]	750,000.00	3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发展基金[注 2]	1,666,666.68	138,888.88	与资产相关
政府节能型企业奖励[注 3]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苏滁产业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注 4]	1,536,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扶持款[注 2]	31,185.00	31,184.99	与资产相关
中信保出口保险保费补贴[注 5]	501,583.40	585,888.54	与收益相关
新型电子产品（平板显示器）专用绝缘材料生产技改项目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财政补贴		128,0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经济转型奖励		352,3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	477,382.65	397,599.61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7,144,817.73	2,408,862.02	

[注 1]根据苏州市总部经济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苏总办发[2014]3 号）《关于开展苏州市级总部企业年度复核与奖励政策兑现工作的通知》，给予公司经营贡献奖和突出人才补助奖励；

[注 2]详见本附注五、29；

[注 3]根据无锡市惠山区人民政府（惠府发[2014]17 号）《无锡市惠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兑现 2013 年度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扶持企业又好又快发展奖励（补贴）资金的通知》，给予子公司无锡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集约型企业奖励；

[注 4]根据子公司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与苏滁现代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的协议书，收到苏滁现代产业园财政局的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注 5]为公司及各子公司收到的出口保险费补贴。

#### 4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83,660.01	1,313,836.30	1,183,660.01
罚款支出	830,264.75	308,205.83	830,264.75
各项基金	70,588.76	113,455.81	70,588.76
公益性捐赠		50,000.00	
产品质量赔款		776,770.85	
房屋租赁合同解约补偿	164,951.34	587,780.00	164,951.34
其他	1,065,538.15	1,500.00	1,065,538.15
合 计	3,315,003.01	3,151,548.79	3,315,003.01

#### 4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所得税费用	18,756,647.14	29,933,665.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45,595.59	-12,154,370.13
合 计	21,202,242.73	17,779,295.37

本期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2,185,166.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327,774.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654,080.2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62,723.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20,493.4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00,146.5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研发费加计扣除	-3,172,892.32
递延所得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1,349,097.04
所得税费用	21,202,242.73

####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3

####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891,222.06	8,491,923.93
收回保证金	5,695,894.99	8,400,000.00
政府补助	4,096,966.05	1,863,788.15
收回借款	3,220,916.92	
其他	5,155,275.31	158,016.92
合 计	24,060,275.33	18,913,729.0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1,072,314.94	9,445,718.47
差旅费	6,042,897.02	7,303,077.07
房屋租赁费	7,809,221.05	21,942,044.55
通讯费	1,106,255.26	1,306,292.19
办公费	4,400,728.01	5,948,880.90
咨询费	8,970,048.62	5,131,577.92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06,345.88	643,315.16
交通及运输费	17,671,782.46	21,711,972.59
修理费	3,358,103.30	4,410,404.20
水电费	2,045,308.57	15,416,263.27
各类保证金及押金	1,801,979.30	27,735,008.97
保险费	2,155,253.44	1,358,959.03
其他	18,104,285.23	5,016,234.62
合 计	84,744,523.08	127,369,748.94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企业账面现金大于支付的现金	5,254,612.26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6,500,000.00
合 计	5,254,612.26	6,500,000.00

##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合约损失	879,038.75	
合 计	879,038.75	

##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出口信保险项下应收账款买断业务保险费		999,525.74
增值税缓息	36,587.30	680,429.22
限制性股票回购成本	1,665,637.54	282,234.00
现金折扣	730,488.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29,242,832.44	
企业借款支付的现金	80,996,524.41	
合 计	112,672,069.69	1,962,188.96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80,982,923.36	114,064,117.7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401,265.17	51,522,607.4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706,910.38	32,270,882.29
无形资产摊销	2,649,996.05	2,227,689.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413,692.10	10,354,001.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3,909.74	978,287.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45,515.39	14,198,699.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5,358.34	-24,091,61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8,862.36	-12,154,370.1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8,346.2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95,281.46	9,940,437.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12,755.53	-49,682,399.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283,005.37	-128,059,939.24
其他	-	5,435,58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60,412.36	27,003,988.97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0,248,086.32	386,507,469.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86,507,469.76	480,047,689.10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40,616.56	-93,540,219.34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654,500.00
其中：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33,654,5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983,901.48
其中：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1,983,901.4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670,598.52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其中：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其中：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6,099,950.20

项 目	金 额
其中：苏州蓝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6,099,950.2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6,099,950.20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0,248,086.32	386,507,469.76
其中：库存现金	3,541,937.51	2,698,434.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6,706,148.81	383,809,035.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0,248,086.32	386,507,469.7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金 额	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37,878,114.77	[注 1]
应收票据	64,967,827.18	[注 2]
固定资产	159,159,403.18	[注 3]
无形资产	14,978,327.12	

[注 1]

类 别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532,092.69
保函保证金	8,200,000.00
银行借款承兑质押到期	16,146,022.08
合 计	37,878,114.77

[注 2]系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质押合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期末的应收票据质押余额为 8,667,885.11 元，以及公司为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从上海银行开具保函而提供的应收票据质押余额 56,299,942.07 元。



[注 3]系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责任公司以账面价值 130,558,633.56 元的房产(苏房权证园区字第 00590994 号)和账面价值 14,978,327.12 元的土地使用权(苏工业园国用(2014)第 00153 号)为抵押物,从工商银行园区支行借款 10,743,168.01 美元(折合人民币 65,737,445.05 元)。以及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责任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28,600,769.62 元的设备为抵押物,从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借款 2,816,636.65 美元(折合人民币 17,234,999.66 元)。

##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89,518,605.17
其中:美元	30,971,476.42	6.1190	189,514,280.50
日元	84,185.00	0.0514	4,324.67
应收账款			430,935,670.80
其中:美元	70,425,829.21	6.1190	430,935,670.80
其他应收款			582,977.14
其中:美元	95,273.27	6.1190	582,977.14
短期借款			218,351,558.59
其中:美元	35,671,524.53	6.1190	218,351,558.59
应付账款			283,801,447.65
其中:美元	46,380,363.95	6.1190	283,801,447.65
其他应付款			41,514,724.96
其中:美元	6,784,560.38	6.1190	41,514,724.9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境外经营实体主要包括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ALL IN ASIAN HOLDING CO., LIMITED 和 LENS LABORATORIES LLC。其中: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和 ALL IN ASIAN HOLDING CO., LIMITED 主要经营地在香港,其主要结算、融资活动均以美元计价,因此选择美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LENS LABORATORIES LLC 主要经营地在美国内华达州,其主要结算、融资活动均以美元计价,因此选择美元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 51、套期

套期是公司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园区支行签订的远期结售汇交易证实书,约定在将来以约定的价格卖出美元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支行,具体交易明细如下:

交易编号	交易日	到期日	交易币种	交易金额(美元)	约定汇率
20913111800001	2013年11月18日	2014年4月17日	USD	3,001,475.00	6.1020
20913112600003	2013年11月26日	2014年5月16日	USD	3,011,020.00	6.0980

20913121900004	2013 年 12 月 19 日	2014 年 6 月 16 日	USD	5,402,454.00	6.1000
20914022000012	2014 年 2 月 20 日	2014 年 7 月 30 日	USD	2,519,400.00	6.0825

公司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合并日将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根据银行《法人客户金融衍生业务市值评估报告》确定的市值亏损金额确认当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根据实际交割日的汇兑损失与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差额确认 2014 年 3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投资收益，具体交易明细如下：

交易编号	交易金额（美元）	约定汇率	交易日汇率	交易实际收益	评估市值	投资收益
20913111800001	3,001,475.00	6.1020	6.1503	-144,971.24	-324,159.30	179,188.06
20913112600003	3,011,020.00	6.0980	6.1560	-174,639.16	-373,366.48	198,727.32
20913121900004	5,402,454.00	6.1000	6.1710	-383,574.23	-675,306.75	291,732.52
20914022000012	2,519,400.00	6.0825	6.1523	-175,854.12	-376,650.30	200,796.18
合 计	13,934,349.00			-879,038.75	-1,749,482.83	870,444.08

[注]上表中约定汇率是指远期结售汇交易证实书约定的交割汇率，交易日汇率是实际交割日的实际汇率，交易实际收益（损失用负数表示）为交易金额按约定汇率与实际汇率计算的差额，评估市值是根据 2014 年 3 月 31 日银行的《法人客户金融衍生业务市值评估报告》评估的当日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额。投资收益为 2014 年 3 月 31 日至实际交割日之间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实际收益。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	33,654,500.00	97.82	现金收购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00,000,000.00	75.00	发行股份及现金收购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	取得工商变更核准前一日	489,820,419.60	54,872,462.54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取得工商变更核准及申请登记最近月末	-	-

[注]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应支付转让方的股份于2014

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登记，该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1月8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33,654,500.00	18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1,020,00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合并成本合计	33,654,500.00	1,20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25,967,547.98	144,662,555.0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9,622,047.98	1,055,337,444.9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3年7月1日为基准日子，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更名前名称为“帝艾斯光电（苏州）有限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3）第573号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以该评估报告为基础，并考虑评估日至合并日之间净资产的变动来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采用成本法、收益法对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天兴评报字（2014）第0753号评估报告，公司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为基础来确定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负债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流动资产	65,924,209.22	65,924,209.22
固定资产	238,795,294.13	213,159,992.17
无形资产	16,307,466.42	2,419,859.45
长期待摊费用	491,285.78	491,28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142,701.59	92,142,701.59
负债：	-	

短期借款	178,676,099.99	178,676,099.99
应付账款	47,996,418.98	47,996,418.98
预收账款	118,141,952.18	118,141,952.18
其他应付款	111,829,176.85	111,829,176.85
其他流动负债	71,221,052.27	71,221,052.27
预计负债	4,690,369.12	4,690,369.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80,727.23	
净资产	-128,774,839.48	-158,417,021.18
减：少数股东权益	-2,807,291.50	-3,453,491.06
取得的净资产	-125,967,547.98	-154,963,530.12

(续上表)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8,404,612.26	8,404,612.26
应收账款	249,201,237.10	249,201,237.10
存货	60,811,635.61	60,811,635.61
其他流动资产	8,526,162.59	8,526,162.59
固定资产	67,584,889.54	67,584,889.54
在建工程	23,150,978.55	23,150,978.55
无形资产	16,209,019.22	16,209,019.22
其他非流动该资产	2,939,634.94	2,939,634.94
负债：		
短期借款	149,272,500.00	149,272,500.00
应付账款	39,304,302.91	39,304,302.91
其他流动负债	55,367,960.14	55,367,960.14
净资产	192,883,406.76	192,883,406.76
减：少数股东权益	48,220,851.69	48,220,851.69
取得的净资产	144,662,555.07	144,662,555.07

[注]购买日可变现净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用成本法对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结果确定（天兴评报字（2014）第 0753 号评估报告）。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 3、反向购买

无。

### 4、处置子公司

无。

### 5、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4 年 7 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自然人 Michael Nixon 和 Chen Qi 分别出资 25.00 万美元、2.50 万美元和 2.5 万美元，在美国内华达州成立 LENS LABORATORIES LLC 有限责任公司，三方约定持股比例分别为 60.00%、20.00%和 20.00%。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生产、销售	75.00	2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生产、销售	62.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商务咨询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威海	威海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75.00	25.00	设立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77.89	22.11	设立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生产、销售	65.00		设立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滁州	滁州	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ALL IN ASIAN HOLDING CO., LIMITED	香港	香港	一般贸易		100.00	设立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97.8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生产、销售	7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LENS LABORATORIES LLC	美国内华达州	美国内华达州	生产、销售		60.00	设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8.00%	5,111,083.46	5,700,000.00	8,300,229.79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35.00%	2,380,983.48	700,000.00	12,978,514.52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35.00%	-131,098.46		8,086,372.88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注 1]	2.18%	1,196,219.68		-1,611,071.8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注 2]	25.00%			48,220,851.69

[注 1]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合并日, 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 上表中少数股东损益为 2014 年 4 月至 12 月发生数。

[注 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合并日, 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6,351,271.51	550,920.01	26,902,191.52	5,059,481.54	-	5,059,481.54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39,508,098.37	22,612,464.40	62,120,562.77	23,575,997.44	1,463,095.28	25,039,092.72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35,508,365.46	2,657,587.53	38,165,952.99	15,062,030.47	-	15,062,030.47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注 1]	85,528,139.69	327,252,683.39	412,780,823.08	473,417,949.88	13,265,250.14	486,683,200.0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注 2]	326,943,647.56	109,884,522.25	436,828,169.81	243,944,763.05	-	243,944,763.0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8,045,598.86	726,552.51	28,772,151.37	5,379,661.03	-	5,379,661.03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27,294,107.89	13,457,506.14	40,751,614.03	6,978,673.65	1,494,280.28	8,472,953.93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43,779,165.36	3,420,258.58	47,199,423.94	23,720,934.39	-	23,720,934.39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65,924,209.22	347,736,747.92	413,660,957.14	527,864,700.27	14,571,096.35	542,435,796.6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			-

[注 1]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合并日，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上表中期初余额为 2014 年 3 月 31 日金额。

[注 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合并日，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6,232,365.79	13,450,219.64	13,450,219.64	15,838,108.66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49,114,724.71	6,802,809.95	6,802,809.95	-1,630,821.39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58,762,586.20	-374,567.03	-374,567.03	642,930.27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注 1]	489,820,419.60	54,872,462.54	54,872,462.54	128,011,420.40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注 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71,085,178.28	18,353,040.71	18,353,040.71	15,887,935.57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26,484,840.91	3,426,418.27	3,426,418.27	708,976.98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103,675,763.16	4,655,306.23	4,655,306.23	-8,579,790.22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合并日，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上表中本期发生额为 2014 年 4 月至 12 月发生数。

[注 2]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合并日，由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纳入合并范围。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4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600 万元收购奇孚(上海)流体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40%股权，公司已在 2014 年度完成此次收购，对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年初的 60%变成全资子公司。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	------------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	
--现金	16,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	16,000,000.00
减：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3,352,494.99
差额	2,647,505.01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647,505.01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生产、销售	40.00%		联营（权益法）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生产、销售	17.66%		联营（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与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协议中约定，在相关条件满足后公司会对其增资，持股比例将会达到25.00%，同时约定了公司向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委派一名董事，基于此条件判断，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7,145,294.45	7,396,767.87	32,104,772.68	6,199,648.68
非流动资产	83,631,587.05		88,475,327.13	22,700.00
资产合计	130,776,881.50	7,396,767.87	120,580,099.81	6,222,348.68
流动负债	27,677,674.72	59,100.00	17,007,655.91	31,402.20
非流动负债	16,480,006.00	2,592,890.94	17,489,172.67	486,613.84
负债合计	44,157,680.72	2,651,990.94	34,496,828.58	518,016.04
少数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6,619,200.78	4,744,776.93	86,083,271.23	5,704,332.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647,680.31	837,927.61	34,433,308.49	1,007,385.14
调整事项:				
--商誉		2,992,614.86		2,992,614.8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647,680.31	3,830,542.47	34,433,308.49	4,000,0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9,380,025.37	47,592.22	43,935,068.59	
净利润	535,929.55	-959,555.71	135,386.9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35,929.55	-959,555.71	135,386.91	-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

无。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5) 与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根据公司与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增资协议，当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将第二轮增资 400.00 万元，持股比例增加到 25.00%，第二轮增资条件如下：

- ①年产能 2-3 吨的中试线完成搭建并能正常生产运行；
- ②前述中试线所产出粉体的各项性能指标达到实验室条件下所制备样品的标准；
- ③中试线所生产出的产品已得到客户的认可。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流动风险和信用风险。

### 1、市场风险

####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有关，由于美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集团面临外汇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主要外币金融资产及外币金融负债的余额如下：

项目	资产		负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	101,397,305.63	68,462,226.18	82,051,888.48	22,068,948.20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变化有关。下表列示了本公司美元外币与人民币汇率变动 5.00%假设下的敏感性分析。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00%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本年利润增加/减少	美元影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民币贬值	967,270.86	2,319,663.90
人民币升值	-967,270.86	-2,319,663.90

#### (2)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公司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由于固定利率借款主要为短期借款，因此本公司之董事认为公允价值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 (3)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的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来自于以浮动利率的短期借款。截止到期末，浮动利率借款余额为 38,784,219.87 元，借款期限为 5 个月或者一年，浮动方式为 LIBOR 加固定利率，3 个月和 6 个月变动一次。借款期限较短，因此本公司之董事认为现金流量变动风险并不重大。本公司目前并无利率对冲的政策。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交易对手或债务人未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支付义务而造成本公司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

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敞口通过对交易对手方设定额度加以控制，且每年经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复核和审批。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大量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对部分应收外币账款购买了信用担保保险。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是有限的，因为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涉及信用风险的资产负债表内项目和表外项目。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逾期未减值金融资产金额 5,886.10 万元，主要是应收账款。针对逾期款项，公司对信用良好、信用风险敞口在设定的信用额度内的欠款方采用催收的政策，对信用不良或者超过信用风险敞口设定的信用额度的欠款方采用停止交易、诉讼等措施。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结合历史经验按信用组合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1) 已逾期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账龄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数					合计
	1-6 个月	7-12 个月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收账款	4,531.64	345.86	995.37	11.68	1.55	5,886.1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数					合计
	1-6 个月	7-12 个月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收账款	890.56	104.81	27.70	12.83	-	1,035.90

(2) 已发生单项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分析

详见本附注五、3 和本附注五、6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1)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名称	1-6 个月	7-12 个月
应付账款	563,205,934.78	
其他应付款	264,695,503.67	
应付利息	1,590,814.66	
短期借款	372,739,236.51	20,712,322.08
其他流动负债	13,671,612.00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0,460.00	
合计	1,217,983,561.62	20,712,322.08

(2) 管理金融负债流动性的方法：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

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净营运资金金额为 40,039.95 万元，营运资金周转顺畅。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银行已签署授信合同尚未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为人民币金额为 93,840.27 万元。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上海锦富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有限 公司	上海市	实业 投资	1000 万元 人民币	43.53	43.53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富国平、杨小蔚夫妇。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 3、本公司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3。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4、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5,388,250.01	24,953,697.56

#### (2) 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担保原因
-----	------	------	------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1,243,876.50	采购材料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12,836,994.78	采购材料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18,357,000.00	银行借款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49,635,613.88	银行借款
合计		82,073,485.16	

[注]担保余额系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在母公司授权的担保额度内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

###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注]	4,069,591.15	3,963,185.30

[注]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主管各项事务的副总经理，以及行使类似政策职能的人员。

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报酬包括采用货币、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的工资、福利、奖金、特殊待遇及有价证券等。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70,007.24	9,060,879.01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40 万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 6.03 元/剩余合同期限 1 年
公司年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预留 48 万股。预留的 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预留激励对象，预留股份应在本计划首次授予日次日起 24 个月内进行授予，到期未授予的额度不再授予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见注释①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

	动等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注]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9,368,904.1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368,904.12

[注]详见本附注十、4。

#### 注释①

授予日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输入至模型的参数如下：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股票价格	19.72	23.55	28.35
行权价	6.03	6.03	6.03
预计波动率	92.69%	92.69%	92.69%
期权有效期	36 个月	24 个月	12 个月
无风险利率	2.25%	2.25%	2.40%
股息率	0.59	0.59	0.59

	公允价值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业绩影响数	12,102,506.27	4,841,002.51	3,630,751.88	3,630,751.88

### 3、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累计金额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9,368,904.12	-	5,435,589.58	3,933,314.54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	-	-	-

### 4、股份支付计划说明

本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数量为 494 万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授予数量占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锦富新材股本总额 20,000 万股的 2.47%，其中预留部分为 48 万股，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9.72%，占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前锦富新材股份总数 20,000 万股的 0.24%。预留的 48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预留激励对象，预留股份应在本计划首次授予日次日起 24 个月内进行授予，到期未授予的额度不再授予。

首期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本计划（草案）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锦富新材股票均价（11.97 元/股）及本草案公布前一个交易日锦富新材股票收盘价（12.05 元/股）两者之中高者的 50%，即 6.03 元/股。

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首期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计算的 54 个月与实施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锁完毕或回购注销完毕之较早者。

(1) 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锁定期。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予以锁定，不得转让；

(2)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后 36 个月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分三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30%和 30%。

预留股份的授予日在首次授予日之后的 12 个月后至首次授予日之后 24 个月内的，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后 24 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达到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分两期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50%和 50%。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在解锁期内，激励对象可在董事会确认当期达到解锁条件后，在董事会确定的解锁窗口期内对相应比例的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当期未申请解锁的部分不再解锁并由公司回购注销。若前两期解锁期公司绩效条件未达到解锁条件的，这部分标的股票可以递延到下一年，在下一年达到解锁条件时解锁。若下一年仍未达到解锁条件，该部分股票不再解锁，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最后一期解锁期，如公司业绩考核达不到解锁条件，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予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后注销。公司 2013 年度没有达到解锁条件，但公司管理层预计 2014 年度将很可能达到解锁条件，根据该预计公司在 2013 年度确认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在 2014 年度，公司仍没有达到规定的解锁条件，按照规定，股票应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基于此条件，公司在 2014 年度没有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同时，按未达到解锁条件的股份应支付的回购款确认库存股和其他流动负债。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的承诺事项

#### (1) 资本承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大额发包合同		
—对外投资承诺	5,000,000.00[注 1]	4,000,000.00[注 2]
合 计	5,000,000.00	4,000,000.00

[注 1] 系 2014 年公司与通煌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合资合同，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500.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70.00%，通煌高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生产专有技术评估作价 214.2857 万元进行出资，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0.00%。公

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9 日出资完毕,并由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德尔苏万隆验字(2015)第 1-4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注 2] 根据 2013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与苏州工业园区启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纳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吉仓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及自然人刘立伟签署的《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以现金方式向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800 万元人民币，分两期进行，每期的增资额各为 400 万元人民币。上述两期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 25%的股权。截止报告日，第一期增资 400 万元已办理完成。第二期增资 400 万元的前提条件为：苏州格瑞丰的薄层石墨烯中试线试产成功且相应产品得到客户的认可。

##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438,307.06	13,261,169.2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0,624,428.39	10,367,881.32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4,253,767.64	7,826,336.25
3 年以上	5,703,304.92	2,592,933.64
合 计	35,019,808.01	34,048,320.45

##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参见“附注七、3”部分。

## 2、或有事项

2013 年 8 月 21 日，苏州市智政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政实业”）就加工合同纠纷事宜在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园区法院”）对奥英光电提起诉讼，请求判决：（1）奥英光电向智政实业支付拖欠的货款人民币 3,962,869.12 元，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人民币 2,177,859.00 元；（2）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奥英光电承担。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公司已计提赔偿损失 3,962,869.12 元在“预计负债”项目中列示。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份总数 408,554,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即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0.02 元（含税），合计需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817.108 万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5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同意公司因经营需要，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述超募资金使用不超过十二个月；使用期满后，公司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同意公司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等额不超过 6,500 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性保函给 DBS Bank Limited（中



文名称：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受益人为星展银行有限公司，由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据此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赫欧发放贷款，同时公司为香港赫欧此笔借款向上海银行苏州分行提供全额存单质押。

同意香港赫欧向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申请等额不超过 6,500 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性保函给 DBS Bank Limited，受益人为星展银行有限公司，由星展银行有限公司据此向全资子公司香港赫欧发放贷款，同时公司为该笔融资性保函提供不超过 50%（含 50%）的存单质押。

同意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苏州分行）申请额度为等额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方式包括人民币借款、外币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信用保险项下的应收账款融资等)。

上述借款融资期限均不超过 1 年(含一年)。借款利率为：人民币借款利率参照同期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确定，但上浮不得超过 10%；美元借款利率按不超过同期 LIBOR+400BP 确定。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英光电）向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苏州银行工业园区支行）申请额度为等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方式包括人民币借款、外币借款、银行承兑汇票、海外代付、出口订单融资、出口发票融资、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信用保险项下的应收账款融资等)。公司为奥英光电在此借款额度内提供阶段性担保，担保期限为奥英光电于中国工商银行苏州工业园区支行办理的抵押权证到期解除并重新在苏州银行工业园区支行办理抵押权证生效后，则阶段性担保自动失效；若新办理的抵押权证担保金额无法按银行要求覆盖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额度，则在此借款额度内剩余未能抵押担保的借款额度由公司提供永久性担保。同时奥英光电为公司向其前述银行借款所提供的担保提供等额的同期限的反担保。

3、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00,000 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为期一年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期为 2015 年 1 月 21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1 月 21 日，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本次业务已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

4、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锦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6 日至 2015 年 3 月 18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676%。

5、2015 年 3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9,230,769 股，每股价格 13.00 元，募集资金总额 249,999,997.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 13,999,999.9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235,999,997.10 元，用于支付收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现金对价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报告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分部信息

基于公司内部组织架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公司没有划分经营分部。

### 2、收购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0%股权

根据 2014 年 9 月 11 日公司与股东黄亚福、陈琪祥签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约定，若昆山迈致治具迈致科技有限公司 75%股权 2014 年度对应实现了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净利润承诺数，则在本次交易交割完成且迈致科技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以较晚的日期为准）60 日内，公司按照本次交易作价水平以 16,000 万元现金购买黄亚福、陈琪

祥合计对迈致科技 110 万元出资（占本次交易前迈致科技注册资本 10%）。其中公司向黄亚福支付 12,800 万元购买其对迈致科技 88 万元出资（占本次交易前迈致科技注册资本 8%），向陈琪祥支付 3,200 万元购买其对迈致科技 22 万元出资（占本次交易前迈致科技注册资本 2%）。昆山迈致治具迈致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已完成净利润承诺数。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

### 3、公司子公司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诉讼

2013 年 1 月 28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泰美或原告）以帝艾斯光电（韩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韩国 DS 或被告）拖欠其货款为由，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中院）提起诉讼。吴江泰美请求苏州中院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 2,144,419.00 美元（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对人民币的中间汇率 6.2855，共计人民币 13,478,745.62 元）及至实际付款之日止的逾期付款利息损失，并要求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

2013 年 1 月 29 日，吴江泰美向苏州中院提交《财产保全申请书》，申请苏州中院对韩国 DS 名下财产进行保全，以保证其债权顺利实现。2013 年 2 月 6 日，吴江泰美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3）苏中商外初字第 0005-1 号】。苏州中院认为吴江泰美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裁定冻结韩国 DS 价值人民币 1350 万元的银行存款或查封、冻结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

2014 年 4 月 4 日，案件一审判决吴江泰美胜诉，判决韩国 DS 支付货款 2,144,709.97 美元及相应的逾期付款利息（以 2,144,709.97 美元为基数，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判决生效之日止，按中国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上述判决书经公告送达后生效。

2014 年 10 月 9 日，吴江泰美向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要求支付申请人货款 2,144,709.97 美元，对应的利息 240,671.00 美元，及诉讼费、保全费和公告费 117,099.00 元。截止到本报告日，该执行尚未结束。

#### 4、其他

本年度，公司对部分子公司的业务进行了重新整合，将子公司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及设备并入子公司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将子公司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及设备并入子公司奥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 1、应收账款

#### （1）分类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1,089,342.99	0.35	1,089,342.99	100.00	-

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05,851,933.63	99.43	932,151.51	0.30	304,919,782.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0,823.71	0.22	670,823.71	100.00	-
合计	307,612,100.33	100.00	2,692,318.21		304,919,782.12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5,408.61	0.50	1,085,408.6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17,280,273.59	99.20	1,220,659.07	0.56	216,059,614.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8,400.89	0.30	668,400.89	100.00	-
合计	219,034,083.09	100.00	2,974,468.57		216,059,614.52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帝艾斯光电(韩国)有限公司	1,089,342.99	1,089,342.99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计	1,089,342.99	1,089,342.99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00,627,501.41	670,929.90	0.22
1至2年	5,224,432.22	261,221.61	5.00
2至3年	-	-	
3至4年	-	-	
4至5年	-	-	
5年以上	-	-	
合计	305,851,933.63	932,151.51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9,794,907.55	1,220,659.07	0.56
1 至 2 年	7,485,366.04		-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217,280,273.59	1,220,659.07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⑤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往来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理 由
兴隆发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670,823.71	670,823.71	100.00	债务人财务状况不佳，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合 计	670,823.71	670,823.7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82,150.36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55,593,298.9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3.0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10,689.4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无。

(6) 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的，分项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 2、其他应收款

(1) 分类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8,970,714.87	100.00	483,642.51	0.41	118,487,072.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18,970,714.87	100.00	483,642.51	0.41	118,487,072.36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82,569,863.92	100.00	758,889.23	0.42	181,810,974.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2,569,863.92	100.00	758,889.23	0.42	181,810,974.69

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②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7,969,344.23	26,405.68	0.02
1至2年	571,612.64	28,580.63	5.00
2至3年	1,574.00	472.20	30.00
3至4年	207,134.00	207,134.00	100.00
4至5年	199,050.00	199,050.00	100.00
5年以上	22,000.00	22,000.00	100.00
合计	118,970,714.87	483,642.51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69,091,281.00	409,331.08	0.24
1 至 2 年	13,017,698.92	39,967.95	0.31
2 至 3 年	216,134.00	64,840.20	30.00
3 至 4 年	222,750.00	222,750.00	100.00
4 至 5 年	2,000.00	2,000.00	100.00
5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 计	182,569,863.92	758,889.23	

③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⑤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75,246.72 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7,328,776.20	180,869,174.51
备用金	30,150.00	39,6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126,956.49	1,087,290.64
其他	484,832.18	573,798.77
合 计	118,970,714.87	182,569,863.9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LL IN ASIAN HOLDING CO., LIMITED	关联方借款	10,631,711.18	1 年以内	8.94	-
广州恩披特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14,665,625.10	1 年以内	12.33	-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12,776,954.61	1 年以内	10.74	-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20,840,360.87	1 年以内	17.52	-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	40,494,936.00	1 年以内	34.04	-
合 计		99,409,587.76		83.57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无。

### 3、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38,041,913.93		1,538,041,913.93	322,041,913.93		322,041,913.9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8,478,222.75		38,478,222.75	34,433,308.49		34,433,308.49
合 计	1,576,520,136.68		1,576,520,136.68	356,475,222.42		356,475,222.42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30,803,445.07			30,803,445.07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298,658.70			2,298,658.70		
上海喜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711,667.16			36,711,667.16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9,100,000.00			9,100,000.00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89,943,175.00			89,943,175.00		
厦门力富电子有限公司	24,000,000.00			24,000,000.00		

苏州久富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上海挚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吴江泰美电子有限公司	23,368,420.00			23,368,420.00		
香港赫欧电子有限公司	66,548.00			66,548.00		
青岛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	16,000,000.00		25,000,000.00		
深圳市锦富光电有限公司	9,750,000.00			9,750,000.00		
苏州新硕特光电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滁州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昆山迈致治具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合 计	322,041,913.93	1,216,000,000.00	-	1,538,041,913.93		

## (2) 对合营、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433,308.49			214,371.80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169,457.54		
合 计	34,433,308.49	4,000,000.00	-	44,914.2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昆山乐凯锦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4,647,680.29	
苏州格瑞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3,830,542.46	
合 计				38,478,222.75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519,944,879.74	442,158,969.74	570,414,704.46	486,315,326.27
其他业务收入	9,190,811.32	5,990,697.59	5,939,464.45	4,160,580.36
合计	529,135,691.06	448,149,667.33	576,354,168.91	490,475,906.63



##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779,427.61	26,81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914.26	54,154.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099,950.20
合 计	32,824,341.87	46,964,104.96

###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东莞锦富迪奇电子有限公司	10,929,427.61	利润分配
威海锦富信诺精密塑胶有限公司	1,300,000.00	利润分配
南京锦富电子有限公司	11,250,000.00	利润分配
无锡市正先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9,300,000.00	利润分配
合 计	32,779,427.61	-

## 十八、补充资料

###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43,909.7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141,768.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26,981.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36,910.96	系子公司一次性摊销的装修费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59,166.24	
所得税影响额	-415,147.32	
合 计	3,713,615.78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0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3	0.17	

##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如下：

资 产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1,025,477.48	421,389,189.85	478,126,201.09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资 产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73,990,747.19	104,008,333.89	106,785,146.44
应收账款	659,348,728.28	594,923,647.70	816,412,069.67
预付款项	19,226,122.64	59,242,687.89	47,321,761.43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189,450.75	626,695.61	1,708,222.02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2,976,032.09	47,086,364.28	11,815,668.1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283,840,595.11	258,693,260.36	306,784,931.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23,815.08	176,375.07	29,765,999.89
流动资产合计	1,541,020,968.62	1,486,146,554.65	1,798,719,999.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80,189.90	445,199.95	445,199.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34,379,153.73	34,433,308.49	38,478,222.75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77,122,059.14	296,410,557.17	594,976,669.62
在建工程	6,659,890.79	6,716,942.62	40,726,002.11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49,068,604.37	43,442,571.10	74,068,913.6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10,895,424.05	3,808,410.79	1,218,767,903.70
长期待摊费用	32,431,571.08	26,656,808.01	21,262,023.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27,864.68	24,682,234.81	114,195,674.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资 产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464,757.74	436,596,032.94	2,102,920,609.80
资产总计	1,975,485,726.36	1,922,742,587.59	3,901,640,609.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219,501.38	160,953,235.17	393,451,558.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75,000,000.00
应付账款	447,329,736.06	324,475,816.43	563,205,934.78
预收款项	8,806,641.34	3,922,178.10	6,169,55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20,582,421.71	12,756,817.85	40,009,825.62
应交税费	11,149,399.43	-875,948.27	38,445,273.38
应付利息	582,530.15	178,405.05	1,590,814.66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4,359,678.31	17,682,225.01	264,695,503.67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2,080,46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13,671,612.00
流动负债合计	583,029,908.38	519,092,729.34	1,398,320,53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资 产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3,962,869.12
递延收益	3,325,465.27	9,280,391.40	6,232,539.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9,302,381.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25,465.27	9,280,391.40	19,497,789.86
负债合计	586,355,373.65	528,373,120.74	1,417,818,324.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04,460,000.00	408,818,000.00	485,885,311.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746,515,436.06	551,877,535.01	1,491,001,465.00
减：库存股	-	-	13,671,612.00
其他综合收益	-115,741.45	-1,027,422.79	-1,031,960.28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6,034,514.34	32,195,798.57	38,878,383.01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33,215,564.39	362,676,102.69	406,541,664.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0,109,773.34	1,354,540,013.48	2,407,603,251.62
少数股东权益	79,020,579.37	39,829,453.37	76,219,033.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9,130,352.71	1,394,369,466.85	2,483,822,28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5,485,726.36	1,922,742,587.59	3,901,640,609.55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1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苏州锦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富国平

2015 年 4 月 21 日